嵩县应急管理局嵩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一期）项目二包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嵩政采公开-2026-56

采　　购　　人：嵩县应急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O二六年十月

特 别 提 示

1、投标文件制作

1.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1.2 投标人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1.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1.4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投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被否决的风险。

1.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2、投标文件的提交

2.1 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2.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2.3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3.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介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开标

4.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4.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

5、开标异常处理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5）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暗标要求及暗标编制指引

一、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文件暗标制作要求

（1）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

（2）排版要求：全文采用 A4 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页边距均为 2.5 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全文均为白底黑字，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行间距采用固定值 28 磅，段前段后间距为 0。

（3）标题编号要求：标题序号最多设置 7 级，每一个暗标部分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

一级为“一、”、“二、”.....，

二级为“（一）”、“（二）”.....，

三级为“1.”、“2.”.....，

四级为“（1）”、“（2）”.....，

五级为“1）”、“2）”.....，

六级为“a.”、“b.”.....，

七级为“a）”、“b）”.....。

（4）图表要求：电脑绘制（不得手绘），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5）内容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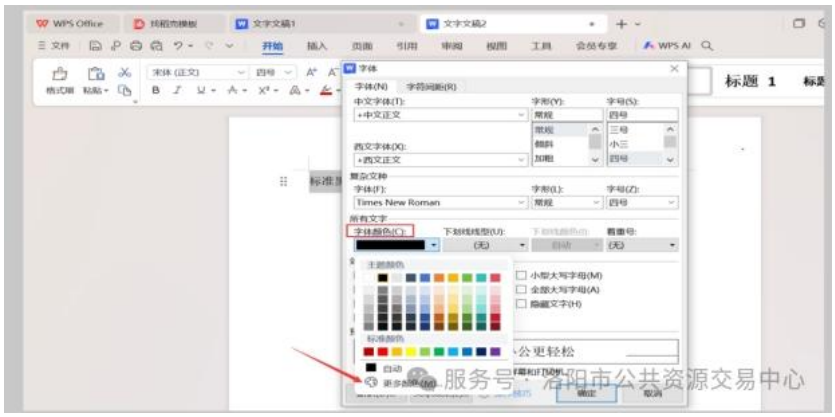
（6）不得插入图片（招标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

二、暗标编制特别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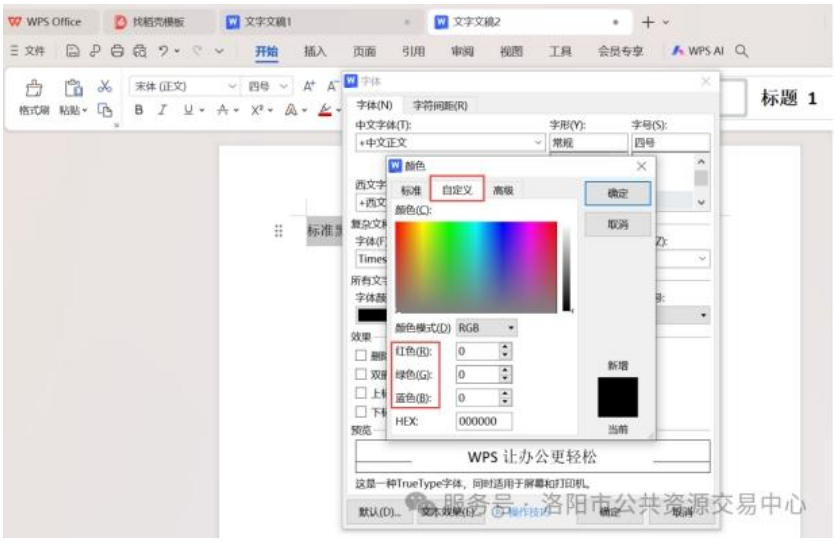
（1）黑字必须为标准黑色字体，颜色为 RGB（0,0,0）。

标准黑色字体设置方式：

选中需要设置的文字，选中”字体颜色“，点击更多颜色，



选择自定义颜色，红色：绿色：蓝色均设置 0：0：0，颜色即为标准黑色 RGB（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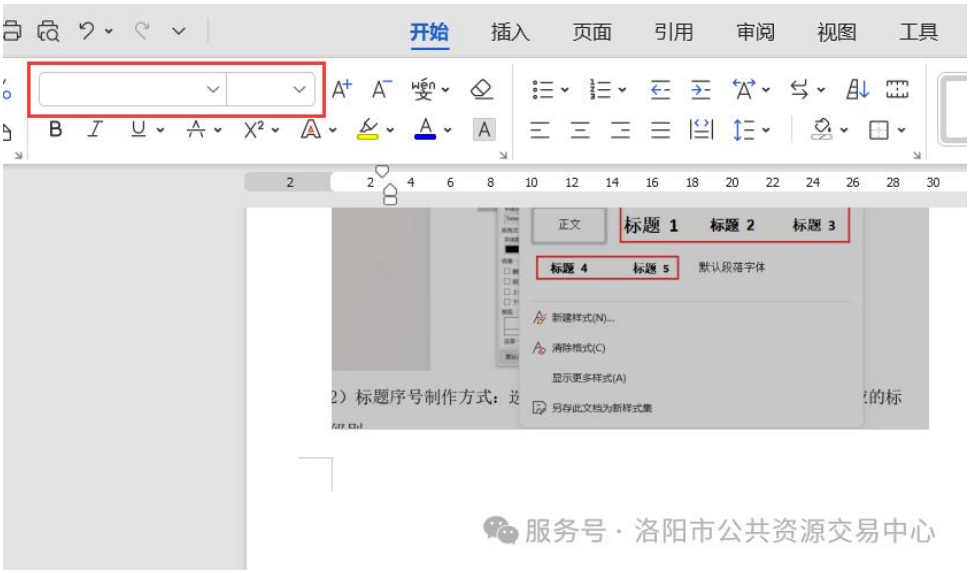
（2）标题编号制作方式：选择标题文字段，点击工具栏的标题，选择对应的标题级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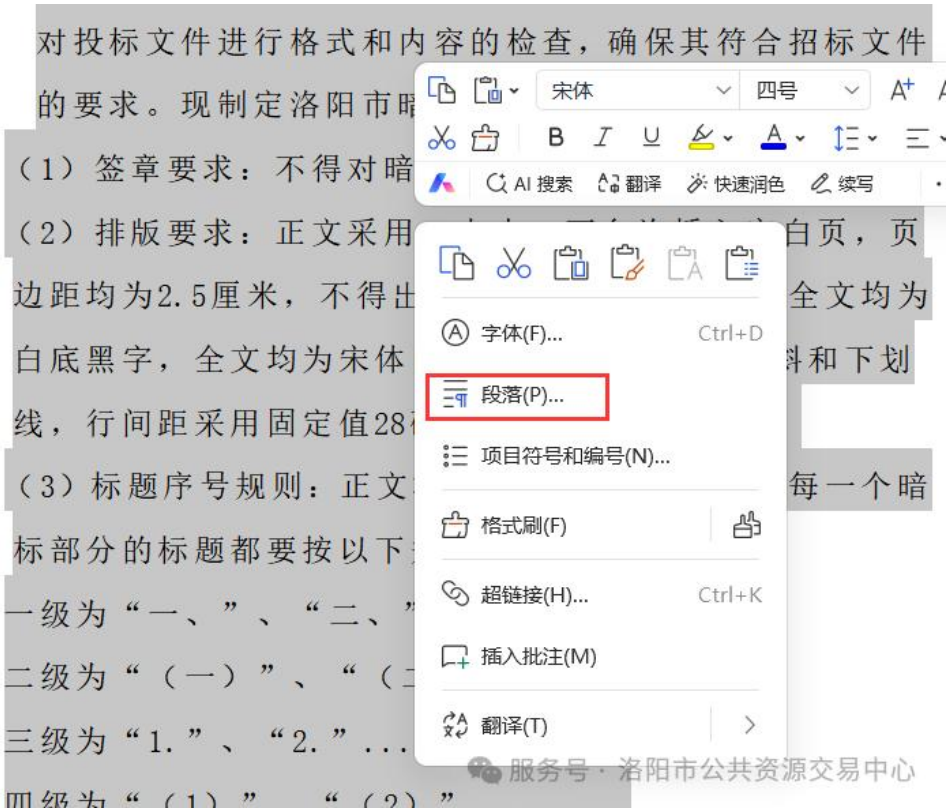
2）标题序号制作方式：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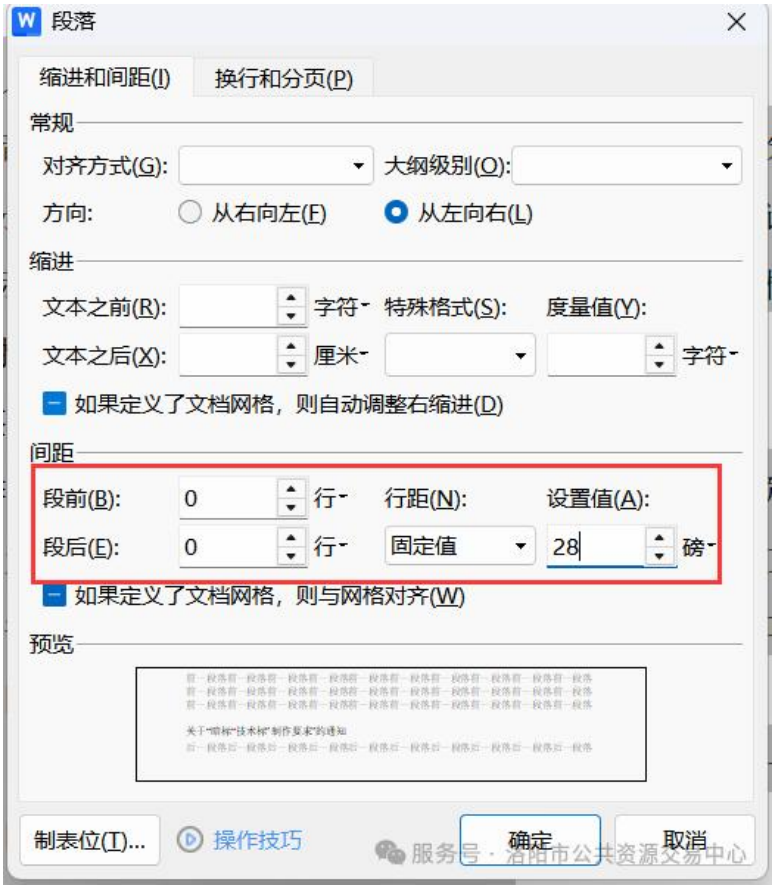
的标

（3）暗标内容编制完成后，全选以后查看字体字号颜色设置，手动进行调整为宋体四号，确保全文的文字均为宋体四号。颜色参考第一条进行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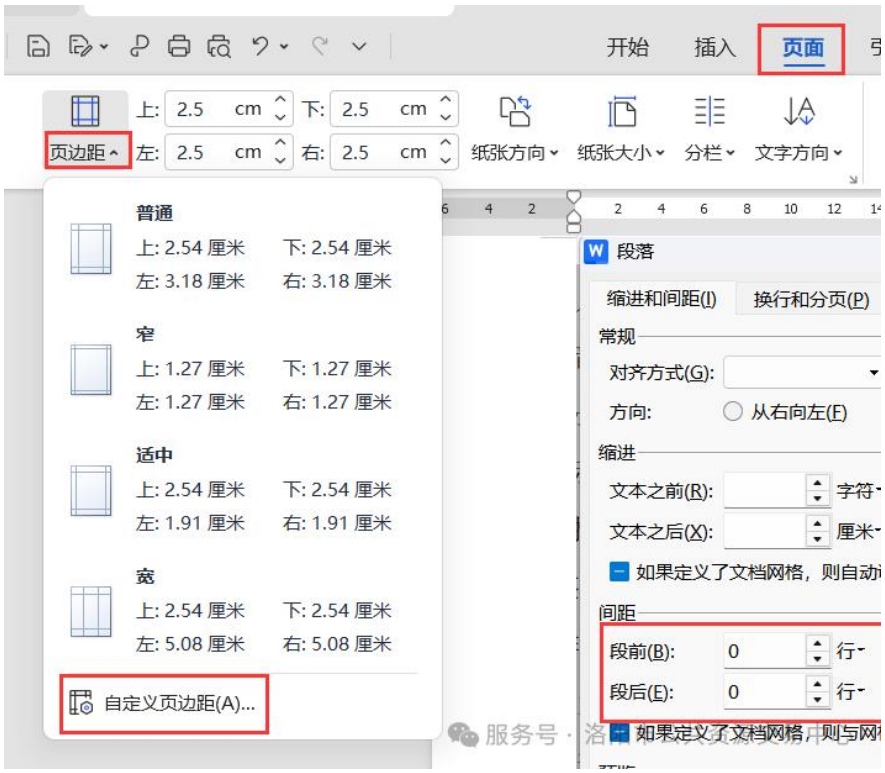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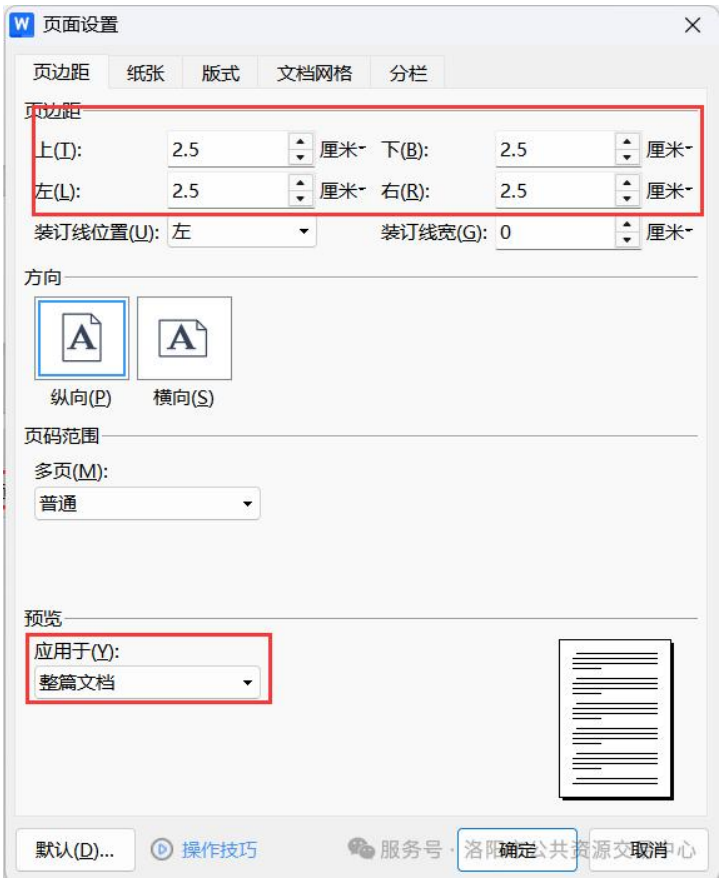
（4）全选以后，右键选择段落，在弹出的页面间距部分选择：段前，段后 0 行，行距选择固定值，填写 28 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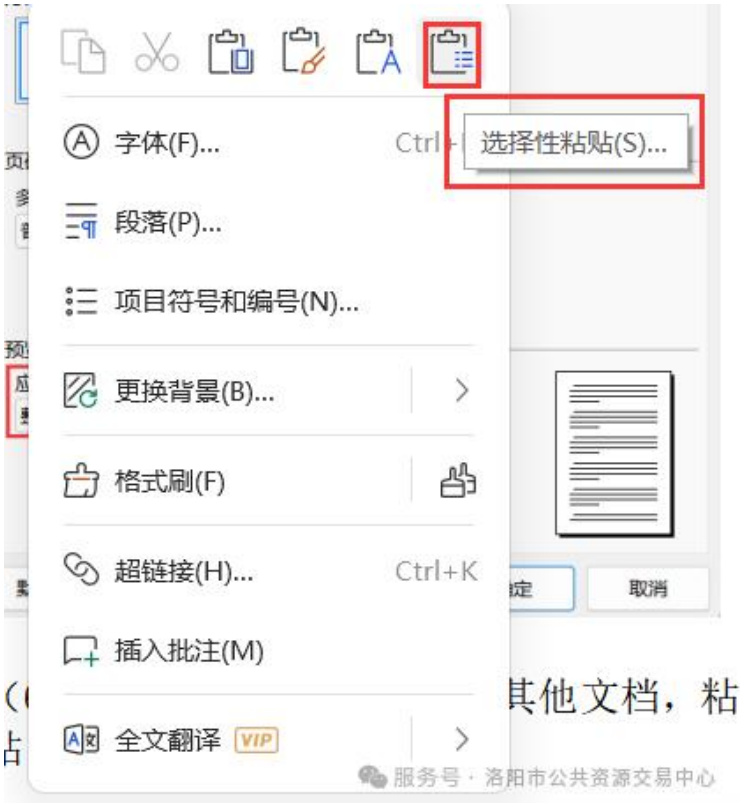


（5）切换到页面标签，点击页边距按钮。选择自定义页边距，在页面设置页面，将边距均填写 2.5cm，应用于整篇文档，之后确定即可。





（6）如果暗标制作过程需要复制其他文档，粘贴时使用右键，选择“选择性粘贴”，使用“无格式文本”。这样可以保持格式和已完成的内容一致。





（7）每个暗标评审点的文档都要重新开始标题编号。

（8）不允许出现能透露投标人信息的内容。不能出现涉及投标供应商信息、投标产品信息、产品厂家信息及其他能够识别到投标供应商的任何信息(暗标部分信息处理：单位名称必须隐去，一律采用本公司、我公司来表示；暗标中如有相关证明材料、企业制度等，必须遮盖投标单位的名称、标志及相关可识别信息)。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附件1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嵩县应急管理局嵩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一期）		
项目代码	/		
标段名称	嵩县应急管理局嵩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一期）		
招标人	嵩县应急管理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李先生 0379-66336127
代理机构	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范女士 0379-61109728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本次招标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招标计划（采购意向）。		☑有　□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有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有　☑无
4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有　☑无
5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或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有　☑无
6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有　☑无
7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当地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有　☑无
8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有　☑无
9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有　☑无

10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有 ☑无
11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排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有 ☑无
12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有 ☑无
13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争。	□有 ☑无
14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有 ☑无
15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有 ☑无
16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审查、注册登记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有 ☑无
17	就同一招标（采购）项目向潜在投标（供应商）人或者投标人（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或者利用技术手段对享有相同权限的市场主体提供有差别的信息。	□有 ☑无
18	招标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有 ☑无
19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有 ☑无
20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有 ☑无
21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有 ☑无

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代理机构：（单位签章）

2026 年 09 月 23 日

招标人：（单位签章）

2026 年 09 月 23 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21

第三章　　采购需求 53

第四章　　合　同（样本） 88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105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111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117

附件 1:投标函 119

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21

附件 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22

附件 4:资格证明材料 123

附件 5:开标一览表 126

附件 6:报价明细表 127

附件 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128

附件 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30

附件 6-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131

附件 7: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132

附件 8: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133

附件 9: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135

附件 10: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137

附件 11:项目实施方案 138

附件 12:售后服务计划 139

附件 13: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140

附件 14: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141

附件 14-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142

附件 15: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143

附件 15-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144

附件 16: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145

附件 17:其他材料.....14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嵩县应急管理局嵩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一期）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嵩县应急管理局嵩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一期）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10月2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嵩政采公开-2026-56

2、项目名称：嵩县应急管理局嵩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一期）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22353000.00元

最高限价：22353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嵩县政采招标(2026)0012号-1	嵩县应急管理局嵩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一期）项目一包	12019200.00	12019200.00
2	嵩县政采招标(2026)0012号-2	嵩县应急管理局嵩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一期）项目二包	7018600.00	7018600.00
3	嵩县政采招标(2026)0012号-3	嵩县应急管理局嵩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一期）项目三包	2426600.00	2426600.00
4	嵩县政采招标(2026)0012号-4	嵩县应急管理局嵩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一期）项目四包	888600.00	8886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项目概况:本项目为嵩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一期），以构建全域覆盖、快速响应、高效

处置的现代化县域应急管理体系为核心目标，聚焦应急管理各环节短板，推进软硬件建设与能力升级。本项目覆盖嵩县全境3009平方公里、16个乡镇、337个行政村及社区、65万人口，涵盖应急指挥、监测预警、通信保底、消防救援、装备物资、避难场所、宣教演练和普查应用八大方向。建成后形成“1个县级指挥中枢—16个乡镇节点—N个村级前哨”的三级应急能力布局，共计部署370MHz基站9台、专用手持终端368台、叫应终端109台、乡镇消防站13处、村级微型站23处、避难场所9处、安全岛23处、物资储备点16处，实现高风险村叫应终端与安全岛全覆盖。

5.2采购内容：

一包：主要内容为加强应急指挥体系、强化前端灾害监测预警能力、提升“三断”应急指挥通信保底能力等重点任务建设。

二包：主要内容为消防站点和应急队伍力量建设、基层装备和物资标准化配备。

三包：主要内容为提升应急避难场所规范化运行能力、提升宣教培训和应急演练能力。

四包：主要内容为普查数据更新及成果应用能力。

5.3包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四个包，其中：

一包：嵩县应急管理局嵩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一期）项目一包。

二包：嵩县应急管理局嵩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一期）项目二包。

三包：嵩县应急管理局嵩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一期）项目三包。

四包：嵩县应急管理局嵩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一期）项目四包。

注：供应商应就所投包进行完整投标，不得将一个包拆开投标，否则将不被接受，供应商可投任意一个或多个采购包，一个供应商允许中多个采购包。

5.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5交货期及服务期：

一包交货期：合同签订后2026年12月31日前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完毕并投入使用。

二包交货期：合同签订后2026年12月31日前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完毕并投入使用。

三包交货期：合同签订后2026年12月31日前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完毕并投入使用。

四包服务期：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完成数据更新，出具相关成果文件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5.6交货地点及服务地点：洛阳市嵩县。

5.7质量要求：

一包：合格，符合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和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二包：合格，符合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和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三包：合格，符合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和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四包：符合国家、行业、地方政府有关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要求，满足采购人要求。

5.8质保期：

一包：自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货物清单中有具体要求的以清单要求为准（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上述要求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二包：自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货物清单中有具体要求的以清单要求为准（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上述要求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三包：自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货物清单中有具体要求的以清单要求为准（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上述要求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6、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文件中附上述资料的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号），供应商须提供“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文件中须附《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见招标文件）；**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年10月08日至2026年10月1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3.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61.54.85.189/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CA办理”和“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年10月2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年10月2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嵩县白云大道东段负一号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四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61.54.85.189/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执行《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

（2）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本项目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支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

(3)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

（4）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5）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6）执行洛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洛财购【2022】6 号)；

（7）执行《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对有关美国企业采取相关措施的通知》(财库〔2026〕10 号)。

（8）根据洛财购〔2021〕4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

（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进入网站通知公告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2.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2号）文件规定计取，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3.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相关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4.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嵩县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嵩县财政局采购办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0301028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招标人信息

名　称：嵩县应急管理局

地　址：河南省嵩县白云大道西段嵩县就业培训中心五楼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379-66336127

2.招标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西工区芳林南路36号芳林大厦1号楼22层

联系人：张俊辉

联系方式：0379-6110972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俊辉

电　话：0379-61109728

2026年10月08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 称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称：嵩县应急管理局 地址：河南省嵩县白云大道西段嵩县就业培训中心五楼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0379-66336127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西工区芳林南路36号芳林大厦1号楼22层 联系人：张俊辉 联系方式：0379-61109728 电子邮箱：donghong005@163.com
1.1.4	项目名称	嵩县应急管理局嵩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一期）项目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支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货物全部由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供应商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乡村产业振兴；

		（2）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 （3）依法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划分标准：工业。从业人员 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5）供应商应当根据企业自身的实际状况，审慎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材料，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支持本国产品；** 1）单一产品采购中，各供应商提供货物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或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比例未达到 80%时，不

		进行价格扣除。 **（7）同时享受多种价格扣除时的计算规则：**上述所有价格扣除均应在供应商原始投标总报价基础上计算，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例：若同时享受中小企业价格扣除（扣除比例为 A）和本国产品扣除（扣除比例为 B），则评审价格=投标总报价×（1-A-B） **注：供应商应当根据制造商的实际状况，审慎出具声明函，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国家有关规定追究其相应责任。** （8）执行《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对有关美国企业采取相关措施的通知》（财库〔2026〕10 号）。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采购 46 家美国企业（不包括在华美资企业）生产的产品。
1.1.6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本次招标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物资操作终端。（技术参数中加★项）**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强制节能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否则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1.7	项目编号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1.8	包划分	本项目共划分为三个包，其中： 二包：嵩县应急管理局嵩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

		（一期）项目二包。 **注：（1）供应商应就所投包进行完整投标，不得将一个包拆开投标，否则将不被接受。** **（2）供应商可投任意一个或多个采购包，一个供应商允许中多个采购包**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采购内容	二包：消防站点和应急队伍力量建设、基层装备和物资标准化配备。
1.2.3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30%，货物交货及安装完毕，支付至合同价款的80%，验收合格后支付至最终评审金额的100%，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1.3.1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2026年12月31日前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完毕并投入使用。
1.3.2	交货地点	洛阳市嵩县。
1.3.3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和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1.3.4	履约验收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第三方机构根据国家有关规定、采购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
1.3.5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货物清单中有具体要求的以清单要求为准（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

		于上述要求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售后服务： 1、提供所投产品供应商或制造商售后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技术人员及联系方式，售后技术人员力量、设备实力等。 2、提供产品质保期内免费上门保修服务，7 天×24 小时全年无休，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不接受该质保期的投标将不被接受。 3、质保期内（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中标人或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 （2）现场响应。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人或制造商售后应在 3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无法在 3 小时内解决的，应在 24 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 （3）中标人应当定期对所供产品及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检测，消除故障隐患，以保证正常运行。如发现损坏，及时维修更换。 （4）技术升级。在质保期内，如果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中标人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免费升级服务或优惠价格的有偿升级服务。 4、质保期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 5、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中标人或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中标人应提供原厂标准的备品备件、易损件、消耗资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6、对有瑕疵或不能修复的货物负责免费更换。 7、培训要求：通过培训使采购人相关人员掌握有关的使用、维护和管理方法，达到能独立进行管理、一般故障处理、日常检测和维护等工作的目标。 8、安装：供应商应派专业技术人员到最终用户指定地点安装，确保安装质量符合设计、使用要求。 9、采购人在授予中标人合同时，保留对货物数量予以增减的权利。中标人不得在此情况下对投标文件作出修改，如投标货物单价、交货期、售后服务等。
1.3.6	合同履行期限	交货期加质保期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9.2	供应商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10.1	分包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依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分类目录》的规定，本包涉及的医疗器械产品允许分包，对分包人的资

		质要求： （1）分包人为代理商时，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并具有相应的经营范围（从事一类医疗器械经营活动的除外）；分包人为境内生产企业时，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医疗器械生产产品登记表（从事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的须具有备案凭证），医疗器械注册人、备案人经营其注册、备案的医疗器械，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但应当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规定的经营条件； （2）分包产品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39号《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相关规定，应具有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备案凭证。 注：拟分包的产品中标人在分包前，须报采购人同意；分包范围及分包人确定方式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分包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采购内容、交货期、交货地点、质量要求、付款方式、质保期、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合同履行期限、投标有效期；**
1.11.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1.11.4	偏差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不允许负偏差，技术参数不满足扣除相应分数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	/

	料	
2.2.1	供应商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供应商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中提交疑问同步将疑问的电子版（word 版和 PDF 加盖公章版）发送至 donghong005@163.com，并致电告知。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
2.2.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4	预算控制金额	预算控制金额：二包：7018600.00 元 **供应商投标报价超过本包预算控制金额的，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应包括本采购项目所包含的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任何因对项目的情况了解不足或考虑不周而导致费用增加，结算时不予调整。
3.3.1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天，投标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3.4.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6	**综合标“暗标”评审**	**本项目综合标（项目实施方案）采用“暗标”评审，供应商编制的综合标应满足以下要求：** **（1）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 **（2）排版要求：全文采用 A4 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页边距均为 2.5 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全文均为白底黑字，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行间距采用固定值 28 磅，段**

		前段后间距为0。 （3）标题编号要求：标题序号最多设置7级，每一个暗标部分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 一级为“一、”、“二、”.....， 二级为“（一）”、“（二）”.....， 三级为“1.”、“2.”.....， 四级为“（1）”、“（2）”.....， 五级为“1）”、“2）”.....， 六级为“a.”、“b.”.....， 七级为“a）”、“b）”.....。 （4）图表要求：电脑绘制（不得手绘），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5）内容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6）不得插入图片（招标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 （7）黑字必须为标准黑色字体，颜色为RGB（0,0,0）。 （8）不允许出现能透露投标人信息的内容。不能出现涉及投标供应商信息、投标产品信息、产品厂家信息及其他能够识别到投标供应商的任何信息(暗标部分信息处理：单位名称必须隐去，一律采用本公司、我公司来表示；暗标中如有相关证明材

		料、企业制度等，必须遮盖投标单位的名称、标志及相关可识别信息)。 **注：1、投标文件中暗标部分不符合要求的，其暗标部分整体得零分。** **2、根据《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招标采购项目暗标评审的通知》，政府采购项目暗标部分最后评审，暗标打分后不能进行回退，暗标打分汇总后进行暗标清标，在推荐候选人及排名阶段，由评标委员会将暗标不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的综合标汇总得分记为零分，并修改供应商的排名。**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供应商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上传加密投标文件。
4.1.3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	供应商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规定进行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签章。签名可以是手签后上传的，也可以是电子手写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章。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2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lytf 格式）；
4.2.5	投标文件上传问题联系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

	方式	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 400-998-0000；0379-69921065/69921063。
4.2.6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5.3	开标疑义	现场提出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7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2人，专家5人。 经济、技术专家开标当天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3名
7.1.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
7.1.2	定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得分排列顺序推荐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为中标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中标人。 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投标人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评审得分、投标报价、技术标得分均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投

		票确定中标人及中标候选人排名。
7.2	中标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公布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7.4.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提出，并致电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9	样品	否
10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标段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投标报价也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本次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为：三轮消防车**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2号）文件收取，以代理协议签订为准，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请投标人在投标时充分考虑此因素。 2、供应商违法行为的处理 采购人若发现评标委员会推举的中标候选人及中

		标人有借用资质、串标围标、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谋取中标的，采购人将报请有关监督部门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或中标资格，情节严重的，采购人将上报有关监督部门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予以赔偿。 3、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嵩县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嵩县财政局采购办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0301028

1、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招标。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及《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政府采购提质增效支持企业发展的通知》（洛财购【2022】5 号）的规定，本项目支持中小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货物全部由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供应商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5）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的，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6）支持本国产品。

1）本国产品应当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规定的本国产品标准；

2）供应商应当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

3）单一产品采购中，各供应商提供货物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或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

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比例未达到80%时，不进行价格扣除。

（7）同时享受多种价格扣除时的计算规则：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执行《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对有关美国企业采取相关措施的通知》（财库〔2026〕10号）。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采购46家美国企业（不包括在华美资企业）生产的产品。

1.1.6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本次招标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所投强制节能产品应具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否则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1.7 项目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8 包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采购内容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付款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3 交货期、交货地点、质量要求、履约验收、质保期及售后服务、合同履行期限

1.3.1 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3.2 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3.3 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3.4 履约验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5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3.6 合同履行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供应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3）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招标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同时对本项目投标；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5）为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6）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8）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9）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库〔2016〕15号）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指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效期内）；

（10）在近三年内供应商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11）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投标预备会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9.2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1.10.1 供应商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货物进行分包的，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货物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2 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重要技术条款的客观证明材料、售后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

1.11.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11.5 如投标文件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投标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

（2）供应商须知；

（3）采购需求

（4）合同（样本）

（5）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6）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7）投标文件格式；

（8）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异议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供应商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中提交疑问同步将疑问的电子版（word 版和 PDF 加盖公章版）发送至 donghong005@163.com，并致电告知。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 1:投标函

附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 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附件 4: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5:开标一览表

附件 6:报价明细表

附件 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附件 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附件 6-3：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附件 7: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附件 8: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附件 9: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附件 10:技术支持资料

附件 11:项目实施方案

附件 12:售后服务计划

附件 13: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附件 14: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附件 14-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附件 15: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附件 15-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附件 16: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附件 17:其他材料

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供应商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3.4.1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 3.4.1 项金额和方式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发生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根据第六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3.5.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3.6.2 允许供应商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供应商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制作

3.7.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3.7.2 供应商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7.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3.7.4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的风险。

3.7.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3.7.6 综合标的格式应满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关于“暗标”评审的要求，投标文件

中暗标部分不符合要求的，其暗标部分整体得零分。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的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1.3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投标。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2.2 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4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2.5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6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投标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投标的操作。

4.3.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5.2 开标规定

5.2.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 http://61.54.85.189/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5.2.2 开标时，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

5.3 开标疑义

供应商对开标有疑义的，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提出。

6、资格审查与评标

6.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

6.1.1 资格审查小组由采购人代表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组成，资格审查由资格审查小组在项目开标室进行。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资格审查与评标原则

资格审查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资格审查与评标

6.3.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并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资格审查与评标依据。

6.3.2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3.3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化评标，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7、定标及合同授予

7.1 定标

7.1.1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1.2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的定标原则确定中标人。

7.2 中标结果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7.3 中标通知

《中标通知书》由招标代理机构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供应商。《中标通知书》由中标人和采购人自行下载、打印，并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7.4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4.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1.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依法依规评标，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1.4 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1.5 不得接受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

8.2.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不得虚假应标，不得恶意低价抢标；

8.2.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弃标或中标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8.3.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供应商；

8.3.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3.3 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8.3.7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3.9 不得使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3.11 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8.3.11 不得泄露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3.13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8.3.14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标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8.4.1 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4.2 不得与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8.4.6 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4.7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供应商认为本次招标活动的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供应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样品

如本招标项目需要提供样品，样品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办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嵩县应急管理局嵩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一期）项目；

2、采购内容：消防站点和应急队伍力量建设、基层装备和物资标准化配备。

3、交货期：合同签订后2026年12月31日前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完毕并投入使用。

4、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货物清单中有具体要求的以清单要求为准（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上述要求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5、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和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二、供货要求

1、供应商在满足技术要求和性能的前提下可投同档次或优于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中的参数、性能和质量的货物。须提供符合国家质量标准、部颁标准、行业标准或本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供货渠道合法的全新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如安装或配置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所提供的货物应当同时符合国家有关安全、卫生、环保规定。

本项目中所投产品涉及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质监部门颁发给制造商的关于该产品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本项目中所投产品涉及纳入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现行《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管理的强制性认证产品（简称 3C 认证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认证机构颁发给制造商的该产品强制性认证证书；本项目中所投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内的信息安全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本项目中所投产品涉及网络通讯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工信部门颁发的入网许可证。

2、采购人使用中标人中标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3、供应商应如实描述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不得完全复制粘贴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因完全复制粘贴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执行标准和质量保证

4.1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应有完善的质量检测手段和质量保证体系，产品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4.2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技术文件中的技术指标均应使用相应的国际先进标准、中国国家标准、各行业的相应标准、国际标准化组织标准。

4.3 供应商所提供货物的设计、制造、产品性能、材料的选择和材料的检验及产品的测试等，都应按国内外通行的现行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执行。而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合同签字日为止最新发布发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4.4 供应商提供货物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除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应统一用公制位。

5、包装和发运

5.1 货物的包装和发运须符合货物特性要求；

5.2 为了保证货物在长途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安全，货物包装应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规定。由于包装不善导致货物锈蚀、失缺或损坏，由中标人承担一切责任。

三、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货物清单中有具体要求的以清单要求为准（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上述要求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提供所投产品供应商或制造商售后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技术人员及联系方式，售后技术人员力量、设备实力等。

3、提供产品质保期内免费上门保修服务，7 天×24 小时全年无休，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不接受该质保期的投标将不被接受。

4、质保期内（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中标人或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

（2）现场响应。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人或制造商售后应在 3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无法在 3 小时内解决的，应在 24 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

（3）中标人应当定期对所供产品及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检测，消除故障隐患，以保证正常运行。如发现损坏，及时维修更换。

（4）技术升级。在质保期内，如果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中标人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免费升级服务或优惠价格的有偿升级服务。

5、质保期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

6、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中标人或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中标人应提供原厂标准的备品备件、易损件、消耗资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7、对有瑕疵或不能修复的货物负责免费更换。

8、培训要求：通过培训使采购人相关人员掌握有关的使用、维护和管理方法，达到能独立进行管理、一般故障处理、日常检测和维护等工作的目标。

9、安装：供应商应派专业技术人员到最终用户指定地点安装，确保安装质量符合设计、使用要求。

10、采购人在授予中标人合同时，保留对货物数量予以增减的权利。中标人不得在此情况下对投标文件作出修改，如投标货物单价、交货期、售后服务等。

四、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序号	设备类别及名称	主要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四	**消防站点和应急队伍力量建设**				
（一）	乡镇小型消防救援站点				
1	改造执勤用房				
1.1	标牌及零星工程	1. 垃圾清运：改造产生的建筑垃圾清运费。 2. 零星修补：墙面洞口封堵、局部防水修补等费用。 3. 标识标牌：在相应房间门口安装“备勤室”“通信值班室”等功能标识牌。	项	13	

2	改造器材库房和训练场地				
2.1	器材库房内部改造	1. 货架系统安装：采购重型横梁货架和层板货架，用于分类存放灭火救援器材、防护装备等。 2. 环境改善：对库房内墙进行防潮、防尘处理。 3. 安全与标识：安装应急照明灯和疏散指示标志；划分货架区域，设置清晰的分类标识牌。 4. 地面处理：对不平整或易起尘的地面进行简易自流平或环氧地坪漆处理。	项	13	
2.2	训练场地基础建设	1. 场地平整与硬化：对室外训练区域，进行土地平整，并铺设简易的碎石垫层和混凝土面层。 2. 基础训练设施构筑：利用混凝土和钢材，现场浇筑或安装独木桥、板障、轮胎等基础训练设施构件。 3. 边界与安全标识：设置训练场边界标识，并在危险设施旁设置安全警示牌。	项	13	
2.3	电气与照明改造	1. 库房照明线路改造：重新敷设库房内的照明线路，要求阻燃线管，安装LED照明灯具，确保照度均匀。 2. 训练场照明：在训练场边缘安装高杆LED投光灯，满足夜间或光线不足时的训练照明需求。 3. 安全用电：为库房和训练场区域增设独立的配电箱和漏电保护装置。	项	13	
2.4	排水与防护	1. 训练场排水沟：沿训练场边缘开挖并砌筑简易排水明沟，防止积水。 2. 库房防鼠防虫：在库房通风口安装防鼠网，角落放置防潮剂和灭鼠药具，满足储备环境的“防鼠（蛀）”要求。 3. 消防沙箱：在训练场和库房外醒目位置，各设置一个消防沙箱，用于应急处置。	项	13	
2.5	管理标识与制度上墙	1. 器材库管理制度牌：制作并悬挂《器材库管理规定》《装备保养制度》等。 2. 训练场安全须知牌：制作并悬挂《训练场安全操作规程》。	项	13	

		3. 功能区标识牌：制作“器材库房”“训练场地”等大型标识牌，悬挂于建筑外墙或场地入口。			
3	救援装备				
3.1	液压破拆工具组	1、含机动泵、扩张器、剪切钳； 2、机动泵额定工作压力≥70MPa，发动机功率≥1.8KW，可同时连接2件工具； 3、扩张器额定扩张力≥80KN，扩张距离≥650mm； 4、剪切钳可剪切Q235圆钢直径≥32mm，剪切钢板厚度≥15mm，开口距离：≥150mm； 5、整体要求高强度合金钢材质，抗磨损、抗疲劳。	套	13	
3.2	无齿锯	1、单轮无齿锯； 2、额定功率≥2.2KW，转速≥2700r/min，锯片直径≥235mm，切割深度≥75mm； 3、机身要求防震设计，配备安全护罩，操作便捷。	台	13	
3.3	钢筋速断器	1、手持电动液压式，切割直径≥22mm，续航≥50次； 2、额定工作压力≥63MPa，切割时间≤3秒， 3、配备锂电池容量≥2000mAh，支持快充，机身重量≤8kg，便于携带，适配各类救援现场钢筋切割作业	台	13	
3.4	救援绳索套装	1、含安全钩、静力绳，≥直径11mm×50m； 2、静力绳要求聚酰胺（尼龙）材质，耐腐蚀、耐磨损； 3、安全钩为自动双锁，符合XF494-2004标准，可有效保障救援人员安全	套	26	
3.5	绝缘剪断钳	1、20kV绝缘等级，可切断钢芯铝绞线、铜缆、铝线； 2、剪刃要求铬钒合金钢，整体热处理，钳口最大开口≥25mm， 3、手柄绝缘层耐电压≥20kV，操作安全可靠； 4、绝缘杆材质：环氧玻璃钢（FRP）绝缘杆。	套	13	
3.6	铝合金拉梯（15米）	1、6082航空铝，≥15米，单节3-4m（可扩展）； 2、表面阳极氧化处理，防腐蚀、防磨损， 3、梯级间距≤30cm，额定静态承重≥350kg.	套	13	
3.7	应急逃生自	1、含30m缓降绳、安全带、手套；	套	13	

	救包	2、缓降绳要求内芯钢丝 + 外层芳纶阻燃材质； 3、配置五点式全背高空救援安全带； 4、配置自锁式缓降器 5、防护手套为防割、防滑材质，贴合手部，操作灵活，符合XF494-2004标准			
3.8	船式救援担架	1、防水设计，尺寸≥55×200cm； 2、担架主体要求高强度防水牛津布，底部为铝合金底板，额定承重提升至≥220kg，极限承重≥350kg， 3、配备可调节绑带，固定牢固，两侧设有提手，便于多人协同搬运，可在水上、泥泞等复杂环境下使用	套	13	允许投标人的医械货源来自有资质的上游企业，由该企业直接供货并在合同签订前提供完整溯源资料
3.9	对讲机	1、类型为手持式数字对讲机，至少支持UHF频段，发射功率≥5W，通讯距离≥3km（开阔环境）； 2、具备群组通话、紧急报警、定位功能，紧急报警按钮可快速触发，便于紧急求助； 3、配备大容量锂电池，容量≥2000mAh； 4、防护等级IP67及以上，防尘、防水、防摔，可承受1.5m高度跌落无损坏； 5、机身小巧轻便，重量≤350g，配备防滑握柄，操作便捷，支持中文显示、语音播报。 6、配置：对讲机主机1台，电池1块，高增益天线1根，充电底座1套，背夹，挂绳。 7、质保≥2 年。	台	52	
3.10	破拆工具包	1、含油锯（森林消防级）、消防斧、撬棍； 2、油锯汽缸排量≥63cc，切割深度≥135mm； 3、消防斧要求高锰钢材质，斧柄为防腐木材质，长度≥90cm；	套	13	

		4、撬棍要求高强度合金钢，长度≥150cm.			
3.11	防毒面具	1、过滤式，含双组备用滤毒罐（符合GB 2890-2022标准）； 2、面罩为硅胶材质，贴合面部，面屏为PC聚碳酸酯材质；颈部密封护围； 3、滤毒罐可过滤有毒气体、粉尘，防护时间≥8小时，头带为高弹尼龙材质，可调节，佩戴舒适。	套	78	
3.12	护目镜	1、防冲击型； 2、镜片为PC材质，≥2.5mm； 3、镜架为耐冲击材质，头带宽度≥20mm，可调节，佩戴舒适，具备防飞溅、防刮擦、抗老化、防雾、防紫外线功能。	副	78	
3.13	正压式空气呼吸器（带备瓶）	1、符合XF 124-2013《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标准，气瓶为碳纤维复合气瓶，容积≥6.8L，工作压力30MPa，耐腐蚀、重量轻，安全性能优良； 2、额定工作压力下，使用时间≥60分钟，满足长时间救援作业需求；面罩为全面罩，大视野设计，具备传声器，可实现清晰通话； 3、具备余压报警器，报警压力5.5MPa±0.5MPa，报警声强≥90dB，提醒使用者及时撤离；配备压力表； 4、背板要求人体工学设计，背负舒适，腰带、肩带可调节。 5、额外配置碳纤维复合气瓶（备用）1个。 6、质保期≥2 年。	套	13	
3.14	气动起重气垫	1、类型 高压气动起重气垫（球形或方形）； 2、额定起重力 单块≥200kN（20吨）； 3、额定工作压力 ≥0.8MPa； 4、最大顶升高度 单块≥270mm；可叠加使用； 5、插入厚度（未充气） ≤30mm； 6、单块重量 ≤10kg； 7、工作温度 -30℃～+60℃； 8、充气时间 单块≤30s（至额定压力）； 9、气源 6.8L碳纤维气瓶，30MPa； 10、控制 复式操纵阀（带安全锁）； 11、配置 气垫2块（20吨级+10吨级各1块）、6.8L碳纤维气瓶1具、	套	13	

		减压器1套、控制阀1个、高压软管（≥10m×2根）、脚踏泵、便携箱；12、质保 ≥2年。			
（二）	村级微型消防救援站点				
1	改造房屋				
1.1	房屋防水与粉刷处理	对屋顶防水层开展检修与修复作业，排查并填补防水层的破损、开裂等隐患部位；为房屋内墙区域均匀涂刷涂料。	项	23	
1.2	消防标识系统	安装场所主标志牌（荧光材质）、功能区指引标牌、应急疏散路线图	项	23	
1.3	电气改造	应急照明系统（走廊/出入口）、防触电插座（高度≥1.8米）、线路穿管保护	项	23	
1.4	基础家具配置	折叠式应急座椅（4把）、物资架（2组）、值班台（1套）	项	23	
1.5	地面与通道整治	疏散通道硬化（宽度≥1.8米）、入口坡道改造（坡度≤1:12）	项	23	
2	救援装备				
2.1	**三轮消防车（核心产品）**	1.摩托三轮车，要求汽油驱动行驶。可承载1人，可实现救援消防双能力。该车配置高压水带接口，国标内扣尺寸，可以无障碍连接市政消防管网。 2.整车重量 ≤450kg； 3.承载重量 ≥300kg； 4.最高车速≥35km； 5.倒车车速 ≥15km； 6.油箱≥13L； 7.爬坡度≥20°； 8.外形尺寸 ≥3700mm*1300mm*1580mm（±50mm）； 9.轴距≥2100mm； 10.离地尺寸≥350mm； 11.轮胎型号不低于500-12工程轮胎； 12.上装材质：①低碳钢：要求2mm低碳钢钢板焊接，表面喷涂处理，水箱内部耐压结构设计，配备：进水口、放水口、溢流口及液位显示口。容	台	23	

		积 1.2 立方米； 13.洒水功能：高压水炮/后洒/消防带/侧洒/后洒； 14.喷水样式：高炮、后洒、水带、侧洒； 15.消防泵：额定流量：8.6L/S 最大流量：50T/h 射程：≤28m 扬程：65m 吸深：7m 吸水口：65mm 出水口：65mm 引水方式：排气自吸引水。 16.发动机动力≥150CC。			
2.2	铝合金拉梯（5 米）	1. 材质：高强度铝合金。 2. 类型：二节或三节拉梯。 3. 工作高度：≥5 米。 4. 安全负荷：≥120kg。 5. 符合国家相关安全标准，表面防滑处理。	架	23	
2.3	破门斧	1、斧头要求高强度合金钢材质，经整体热处理； 2、斧柄为硬质木材或纤维复合材料，表面做防滑处理，握感舒适，不易脱手； 3、斧尺寸全长≥80cm，斧头宽度≥15cm，兼具劈砍、撬砸双重功能，可高效破拆门窗、木板等障碍物； 4、斧柄与斧头连接牢固，无松动；表面做防锈处理，使用寿命长；	把	23	
2.4	风力灭火机	1、类型：背负式。 2、动力：搭载二冲程风冷发动机，额定功率≥3kW。 3、性能：风速≥70m/s，有效风力灭火距离≥1.5m。 4、结构：不锈钢出风口，供油管全封闭设计，常温启动时间≤6s。 5、机身：油箱容量≥2.0L。 6、质保期≥1 年。	台	23	
2.5	二号工具（橡胶拍头）	1、森林扑火专用，结构为橡皮拍头+木质长柄，拍头由多条高强度橡胶片组成，橡胶片厚度≥3mm，宽度≥40cm，耐磨不易变形，可灵活摆动； 2、手柄为优质硬质实木，长度≥1.5m，直径≥2.8cm，表面做防滑、防腐处理，握感舒适，便于长时间作业； 3、拍头与手柄连接牢固，无松动，可高效扑打地表火、低矮灌木丛火灾； 4、橡胶部件做耐老化处理，木质手柄，使用寿命≥3 年；符合森林消防作	把	92	

		业相关标准；			
2.6	消防防护服	1、符合GA 10-2014《消防员灭火防护服》标准及以上标准，具备3C认证，为分体式结构（上衣+裤子），颜色为藏蓝色，配备高亮反光标志带，夜间可视距离≥50m； 2、外层面料要求芳纶阻燃面料，具备防水、防油、抗静电、耐高温性能，阻燃性能达到GB 8965.1-2020标准，续燃时间≤2s，无熔滴； 3、内层为透气舒适面料，吸汗透气，减少作业闷热感；接缝处要求耐高温密封胶密封，防水性能优良，可有效防止水渍渗透； 4、配备耐磨护膝、护肘，增强防护性能，尺码可定制，适配不同体型人员；	套	115	
2.7	消防头盔	1、符合GA 44《消防头盔》标准及以上标准，盔壳要求ABS/PC复合材质，抗冲击、防穿刺； 2、内置高密度缓冲层，要求双层高密度 EPS + 记忆棉复合减震结构，具备良好的吸能减震效果； 3、佩戴装置可调节，适配不同头围，佩戴舒适稳固，配备防脱落下巴带； 4、面罩为PC聚碳酸酯材质，透光率≥95%，防刮擦、防起雾，可快速拆卸； 5、披肩要求芳纶阻燃面料，可有效防护颈部、肩部，防止烫伤； 6、配备金属加固一体式卡座，适配消防头灯安装，	顶	115	
2.8	防毒面具（过滤式）	1、类型为全面罩，配备综合滤毒罐，防护对象包括有机气体、酸性气体、有毒粉尘等，防护时间≥4小时； 2、面罩为食品级硅胶材质，密封性好，贴合面部，无漏气，佩戴舒适，无压迫感； 3、全面罩镜片为大视野设计，PC材质，防刮擦、防起雾，透光率≥92%，不影响视线； 4、滤毒罐与面罩连接牢固，可快速更换，具备气密性检测功能； 5、头带为高弹尼龙材质，可调节松紧，适配不同头围，长时间佩戴无不适感； 6、符合GB 2890-2022《呼吸防护 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标准；	个	115	

2.9	正压式空气呼吸器	1、符合XF 124-2013《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标准，气瓶为碳纤维复合气瓶，容积≥6.8L，工作压力30MPa，耐腐蚀、重量轻，安全性能优良； 2、额定工作压力下，使用时间≥60分钟，满足长时间救援作业需求；面罩为全面罩，大视野设计，具备传声器，可实现清晰通话； 3、具备余压报警器，报警压力5.5MPa±0.5MPa，报警声强≥90dB，提醒使用者及时撤离；配备压力表； 4、背板要求人体工学设计，背负舒适，腰带、肩带可调节。	套	23	
2.10	对讲机	1、类型为手持式数字对讲机，至少支持UHF频段，发射功率≥5W，通讯距离≥3km（开阔环境）； 2、具备群组通话、紧急报警、定位功能，紧急报警按钮可快速触发，便于紧急求助； 3、配备大容量锂电池，容量≥2000mAh； 4、防护等级IP67及以上，防尘、防水、防摔，可承受1.5m高度跌落无损坏； 5、机身小巧轻便，重量≤350g，配备防滑握柄，操作便捷，支持中文显示、语音播报。 6、配置：对讲机主机1台，电池1块，高增益天线1根，充电底座1套，背夹，挂绳。 7、质保≥2 年。	台	69	
2.11	防水头灯	1、最大光通量≥400流明，支持多档位调节（高亮、中亮、低亮、爆闪），适配不同作业场景； 2、配备可充电锂电池，容量≥2000mAh，支持USB充电，充电时间≤2小时； 3、防护等级IPX4及以上，防水防潮，适配潮湿、雨天作业环境； 4、头带为高弹尼龙材质，可调节松紧；要求LED光源，光线均匀，照射距离≥40m。	个	46	
2.12	便携式喊话器	1、额定输出功率≥8W，声音清晰洪亮，传播距离≥40m； 2、配备可充电锂电池，容量≥1200mAh，连续使用时间≥8小时，待机时间≥48小时，支持USB充电；	个	23	

		3、具备警报音、录音播放功能，录音时长≥30 秒，可循环播放； 4、机身要求 ABS 工程塑料材质，轻便耐用，重量≤1kg，便于手持携带； 5、配备可调节背带，可手持可背负，操作简单，适配应急疏散、现场指挥场景；			
2.13	救生圈	1、材质为高强度聚乙烯（PE）泡沫，浮力≥15.5kg，可承载 1 名成年人浮力需求，无破损、无渗漏； 2、标配高强度丙纶救生绳，长度≥25 米，直径≥8mm，耐腐蚀、耐磨损； 3、救生圈表面配备高亮反光带，便于救援识别； 4、符合 GB 4302《救生圈》国家标准，颜色为国际橙，醒目易识别；边缘做圆滑处理，无尖锐棱角，防止划伤。	个	46	
2.14	救生衣	1、类型为大浮力普通浮力救生衣（非充气式），成人型，额定浮力≥175N，可满足成人漂浮需求，符合 GB 4303《船用救生衣》及以上标准； 2、材质为闭孔 EPE 泡沫材料，外层为耐磨牛津布，防水、耐磨损，不易破损； 3、颜色为国际橙，醒目易识别，配备高亮反光带和内置哨笛，便于求助； 4、要求可调节腰带和肩带，适配不同体型成年人，佩戴牢固，不易脱落； 5、无异味，符合环保标准，可反复使用，使用寿命≥7 年；	件	46	
2.15	应急移动 UPS 电源	1、类型为便携式，一体化设计，机身小巧，重量≤15kg，便于携带和现场部署； 2、电池优先磷酸铁锂，容量≥600Wh，循环使用寿命≥600 次，安全性高，具备过充、过放、短路保护功能； 3、输出为 AC 220V/50Hz，纯正弦波输出，功率≥600W，可带动消防设备、照明设备等负载； 4、配备 DC 12V/24V 输出接口，支持多设备同时供电； 5、输入支持市电充电（充电时间≤8 小时）； 6、配备高清液晶屏，实时显示电量、输入/输出功率，操作直观；	台	23	
2.16	便携式发电机	1、柴油发电机； 2、额定功率≥3.0kW，输出稳定，可带动消防设备、照明、通讯设备等负载；	台	23	

		3、输出为AC 220V/50Hz，配备过载、短路、过热、缺机油自动停机、低电压保护功能，安全可靠； 4、燃油箱容量≥12L，支持连续运行≥6 小时，油耗低，适配长。			
2.17	设备存放柜/架	1、材质为优质冷轧钢板（厚度≥1.0mm）或铝合金，表面做喷塑或镀锌防腐处理，防腐蚀、防生锈，使用寿命长； 2、结构为定制化设计，分层分区布局，可根据上述所有装备尺寸定制，便于分类存放、取用便捷； 3、尺寸根据实际场地和装备数量定制； 4、配备防盗锁具，防止装备丢失，每层设置标签位，便于标识装备名称； 5、柜体配备通风孔，保持内部干燥，防止装备受潮损坏；	套	23	
2.18	标识标牌（微型消防站）	1、内容包含“微型消防站”字样、单位名称、火警电话119、标准消防标识图案，字体清晰、醒目； 2、材质为铝板（厚度≥1.5mm）、不锈钢板或耐久性复合材料，耐磨、耐雨淋、抗紫外线； 3、工艺要求丝印、烤漆或UV 打印，图文清晰耐久，不易褪色、脱落； 4、尺寸与安装符合《消防安全标志设置要求》（GB 15630）及当地消防部门要求，定制化生产，含全套安装配件（膨胀螺丝、支架等），安装便捷牢固。	套	23	
2.19	警戒带/警示锥筒	1、套装含警戒带1 卷、警示锥筒不少于10 个； 2、警戒带为塑料或高韧性织物材质，宽度≥5cm，长度≥100 米，印有“警戒线”“危险勿近”中文字样及高亮反光条，不易断裂； 3、警示锥筒为PVC 或橡胶材质，红白相间配色，带高亮反光条，高度≥60cm，底部配备防滑砂袋或压载盘，放置稳固，不易倾倒； 4、锥筒壁厚≥2mm，耐磨、抗冲击，不易破损，可反复使用；适配消防应急现场警戒、隔离场景。	套	23	
2.20	灭火防护靴	1、符合GA 6-2018《消防员灭火防护靴》 标准，具备国家3C 强制认证及检测报告。 2、高筒灭火防护靴，黑黄警示配色，靴筒配备高亮反光标识。 3、靴面要求橡胶复合芳纶阻燃材质。	副	115	

		4、内置钢包头；内置钢中底。 5、耐电压≥5000V，绝缘防护可靠。 7、阻燃性能无熔滴、无滴落；具备优良隔热性能。整体密封防水结构。 8、常规尺码 38#－45#，适配成人不同脚型。			
2.21	消防手套	1、符合XF 7-2004、GB 7263-2020 消防手套标准，具备 3C 认证及正规检测报告。 2、五层复合加强结构，外层为NOMEX/ 加厚阻燃牛皮 + 芳纶浸胶耐磨面料；中层依次为高强度 TPU 阻燃防水膜、加厚芳纶隔热毡、抗静电缓冲层；内层为芳纶阻燃亲肤透气内衬。 3、符合 GB8965.1 标准，无熔滴、无熔融滴落，损毁长度符合规范要求。 4、具备阻燃、隔热、防水、防割、耐磨、抗撕裂功能；手背配备高亮反光条。 5、分指贴合设计，手腕魔术贴可调节收口。 6、藏蓝色/消防橙配色。	副	115	
五	**基层装备和物资标准化配备**				
（一）	基层救援队伍装备配置				
1	电动液压剪扩器（含工具组）	1. 尺寸：约830mm×210mm×230mm（长×宽×高），紧凑型设计。 2. 动力：电动液压驱动，工作电压24V或36V直流，配备高性能锂电池组，单次充电连续工作时间≥45分钟。 3. 性能：最大扩张力≥80kN，最大剪切力≥150kN（可剪断Φ20mm钢筋）。 4. 功能：具备剪、扩、撑、牵拉等多种功能，可快速更换破拆头。 5. 附件：含标准工具组（如剪切刀片、扩张臂、撑顶器等），置于专用携行箱内。	套	2	
2	背负式灭火接力水泵	1. 类型：便携式、背负式，四冲程汽油发动机，电启动 + 手启动双启动。 2. 性能：额定扬程≥300米，额定压力≥4.0MPa，额定流量≥30L/min。 3. 重量：整机干重（不含油、水）≤25kg，便于单人背负机动。 4. 材质：泵体为耐腐蚀铝合金或不锈钢。 5. 附件：标配进出水接口、背负架、燃油箱及工具包。	台	6	
3	雷达生命探	1. 双模式复合非接触式探测。	套	1	

	测仪	2. 探测能力：可穿透砖墙、混凝土等非金属障碍物，探测距离≥12 米。 3. 目标识别：能有效区分人类生命体征（呼吸、心跳）与动物或环境杂波，定位精度≤1.0 米。 4. 显示：配备彩色液晶显示屏，实时显示目标距离及生命体征波形等。 5. 电源：内置可充电锂电池，连续工作时间≥7 小时。防护等级 IP66 或以上。			
4	25L 水基/干粉灭火弹	1. 类型：投掷式灭火弹，触发式或延时引信。 2. 容量：灭火剂填充量≥25 升。 3. 灭火剂：高效水基灭火剂或 ABC 干粉灭火剂，符合相关国家标准。 4. 灭火范围：单枚有效灭火面积≥30 平方米(针对 A 类或 B 类初起火灾)。 5. 安全性：外壳为高强度塑料或薄金属，投掷安全，储存稳定。	套	20	
5	载重无人机	（一）飞行平台： 1.最大飞行距离：空载 ＞20Km，满载 ＞5Km； 2.最大悬停时间：空载 ＞15min，满载 ≥4min； 3.工作温度：-20℃- 40℃； 4.防护等级：IP55； 5.悬停精度：水平≤0.1m，垂直≤0.1m（启用 RTK）；水平≤0.6m，垂直≤0.3 吗（未启用 RTK）； 6.支持单北斗定位模式； 7.最大上升速度：≥5m/s；最大下降速度：≥5m/s； 8.最大水平飞行速度：空载 ≥25m/s，满载 ≥20m/s； 9.最大抗风速度≥12m/s； 10.最大信号有效距离≥40 公里。 （二）空吊系统： 1.负载能力≥200kg；线缆长度≥30m； 2. 支持挂钩充电、称重、挂钩开合、应急脱困、消摆、手动收放、一键收放、智能减速保护等功能。 （三）智能飞行电池：容量≤50Ah，标称电压≥52V； （四）智能充电器：充电时间≤15min；支持过温，过压，欠压，过流，	台	2	

		风扇堵转等保护功能。 （五）遥控器 1.显示屏：≥7 英寸触控液晶显示屏，分辨率不小于1920×1200，亮度≥1400 cd/㎡； 2.内置电视续航时间≥3.5小时，外置电视续航时间≥3小时； 3.工作环境温度：-20℃-50℃ （六）喊话器：有效传播距离≥700m；最大声压级≥129 分贝 @ 1 米；支持喊话播放，文本喊话，播放控制。 （七）降落伞：触底速度≤7m/s；最低安全开伞高度≤100m；主板具备日志记录存储能力，支持蜂鸣报警、灯光报警，手动开伞、自动开伞等。 （八）配置：电池x6，充电器x2，散热器x2。			
6	消防水桶	1、额定容积：180L~200L，有效载重≥180kg。 2、材质：304 不锈钢/碳纤维复合，壁厚≥3mm。 3、取水时间：自吸式≤20 秒，掠水式≤10 秒。 4、放水阀门：口径≥150mm，电动 + 手动双控制，放水≤3 秒。 5、挂载安全：兼容无人机吊运系统，承重≥300kg，双冗余脱钩设计。 6、防护等级：IP67，工作温度 - 25℃~+50℃。 7、支持应急脱钩，防摆动，液位监测。 8、清单：消防水桶 1 套（含桶身、自吸泵、电动阀门、液位传感器、挂载挂钩、控制线缆）。 9、质保期：≥2 年。 10、培训：提供免费操作培训。	个	2	
7	基础器材				
7.1	移动消防水池	1. 容量：单个容积≥10立方米，可扩展拼接至 30㎥。 2. 材质：高强度PVC涂层布 + 双层防渗橡胶内衬，抗老化、抗撕裂、耐酸碱、防霉防水。 3. 结构：框架支撑 + 折叠两用式，便于快速展开、收纳和运输。 4. 配件：标配大口径进出水阀门、快速接头、水位观察窗、液位监测装置、排污口、溢流口、修补工具包、防渗垫布、应急抽水泵组。	个	4	

		5. 强度：可承受长时间静水压力，抗穿刺、抗紫外线、抗老化，使用寿命≥8 年。			
7.2	耐高压水管	1. 类型：消防水带，衬里型或缠绕型。 2. 口径：公称口径80mm（或根据系统需求指定）。 3. 工作压力：额定工作压力≥2.5MPa，爆破压力≥工作压力的3 倍。 4. 长度：配套铝合金快插、高压密封套件。 5. 材质：内衬聚氨酯或橡胶，外层高强度合成纤维编织，耐磨、耐油、耐候。	米	150	
7.3	橡胶艇	1. 类型：充气式橡皮艇，平底或V 底。 2. 尺寸：长度≥4 米，可承载≥6 人，安全载重≥800kg（含装备）。 3. 材质：船体为高强度PVC 夹网布或Hypalon 材料，气密性好，抗撕裂。 4. 标配铝合金底板。 5.电动+脚踏充气泵各1 台，适配船体气阀； 6.专用修补胶、修补布等全套应急修补套件； 7. 铝合金或高强度塑料材质船桨，不少于2 支； 8. 配备安全拉绳，高强度尼龙材质。 9. 多气室结构（≥3 个独立气室），具备基本航行稳定性。 10.配备手动、电动双驱动方式：电动驱动：功率适配4 米以上船体及6 人承载需求；手动驱动：配套船桨手动划动。	艘	5	
7.4	隔绝式氧气呼吸机	1. 类型：正压式氧气呼吸器，隔绝再生式。 2. 防护时间：额定防护时间≥4 小时（中等劳动强度）。 3. 氧气瓶：钢质或复合气瓶，容积≥2L，工作压力20MPa。 4. 核心部件：配备清净罐（吸收CO_2 ）、降温器、呼吸舱、压力表及报警器（压力、电量）。 5. 面罩：全面罩，大视野，具备通话膜。符合《隔绝式氧气呼吸器》相关标准。	套	1	
7.5	便携式高压充气泵	1. 用途：专为空气呼吸器气瓶、橡皮艇等高压容器充气。 2. 输出压力：最大输出压力≥30MPa。 3. 流量：在30MPa 压力下，充气流量≥50L/min。	台	2	

		4. 动力：电动机驱动，输入电压220V AC或12V DC（车载），自动停机、过压保护、自动排水，低噪音设计。 5. 过滤系统：多级精密过滤（除水、除油、除尘），确保输出空气符合呼吸空气标准（如EN12021）。 6. 附件：标配高压充气管、适配接头、压力表及安全阀。			
7.6	风力灭火机	1、类型：背负式。 2、动力：搭载二冲程风冷发动机，额定功率≥3kW。 3、性能：风速≥70m/s，有效风力灭火距离≥1.5m。 4、结构：不锈钢出风口，供油管全封闭设计，常温启动时间≤6s。 5、机身：油箱容量≥2.0L。 6、质保期≥1 年。	台	10	
7.7	电动风力灭火机	1、背负式锂电风力灭火机。 2、电机参数：82V直流无刷电机，额定功率≥2.5kW。 3、风路性能：出口最大风速≥80m/s，出口风量≥0.45m³/s。 4、电池：配置82V锂电池。 5、结构材质：风筒前端要求不锈钢材质，配备减震背负系统。 6、安全与环境：绝缘等级≥IP54，工作温度 - 10℃~50℃ 7、配置清单：主机×1、82V锂电池×2、快充充电器×1、不锈钢风筒×1、背带×1。 8、质保期≥1 年。	台	8	
7.8	对讲机	1、类型为手持式数字对讲机，至少支持UHF频段，发射功率≥5W，通讯距离≥3km（开阔环境）； 2、具备群组通话、紧急报警、定位功能，紧急报警按钮可快速触发，便于紧急求助； 3、配备大容量锂电池，容量≥2000mAh； 4、防护等级IP67及以上，防尘、防水、防摔，可承受1.5m高度跌落无损坏； 5、机身小巧轻便，重量≤350g，配备防滑握柄，操作便捷，支持中文显示、语音播报。	台	30	

		6、配置：对讲机主机1台，电池1块，高增益天线1根，充电底座1套，背夹，挂绳。 7、质保≥2 年。			
7.9	应急救援套装	1、服装冬季款为三层复合结构（防护层+防水透气层+舒适层），夏季款为两层结构（防护层+舒适层）；服装尺码S~4XL，适配身高160~195cm； 2、服装外层（防护层）要求100%芳纶或芳纶混纺面料，永久阻燃、防静电、耐磨抗撕；中间层（冬季款）为PTFE/TPU防水透气膜；内层（舒适层）为芳纶/棉混纺； 3、服装配备高可视阻燃反光带，阻燃尼龙拉链及魔术贴扣具，多口袋设计，带盖加魔术贴闭合，包含冬季款和夏季款各一套； 4、手套冬季款为三层复合结构（防护层+防水保暖层+舒适内衬层），夏季款为两层结构（防护层+吸湿排汗内衬层）；手背部位芳纶浸胶耐磨涂层，掌心部位加贴阻燃牛皮补强； 5、手套袖口为加长阻燃魔术贴调节收口；指尖和关节部位加厚补强处理，手背配备高可视阻燃反光条； 6、手套阻燃性能符合GB 8965.1-2020标准，续燃时间≤2s，无熔滴、无熔融，包含冬季款和夏季款各一副； 7、头盔盔壳要求ABS/PC合金复合材料一体注塑成型，抗冲击、防穿刺；内衬为高密度EPS缓冲层加记忆棉衬垫，可拆卸清洗，头围适配范围52~62cm； 8、头盔帽箍支持旋转式微调，配备阻燃尼龙三点式防脱落下巴托，佩戴稳固；盔壳及全部非金属配件续燃时间≤2s、无熔滴，符合GA 44标准； 9、头盔面罩为PC聚碳酸酯材质，透光率≥95%，防刮擦、防起雾，可快速翻转拆卸；披肩要求芳纶阻燃面料，宽度≥20cm； 10、头盔顶部配备金属加强筋，侧面预留通讯耳机和头灯安装卡座；盔体前后粘贴高可视阻燃反光标识；包含头盔本体一套（不含头灯选配件）。	套	50	
7.10	水融灭火袋	1、类型：水融（水基）灭火袋 2、额定容积：40L； 3、药剂类型：水系阻燃灭火剂（水基型，含表面活性剂）；	个	100	

		4、袋体材质：加厚防爆 PVC 材质，抗撕裂、耐腐蚀，自带密封泄压结构； 5、灭火方式：人工远距离抛投，遇明火高温自动破裂，快速释放灭火剂； 6、使用环境温度：0℃～55℃； 7、质保期：1 年。			
7.11	森林灭火阻燃剂	1、类型：水基型森林灭火阻燃剂。 2、有效成分：阻燃有效物含量≥18%，具备成膜、降温、抑燃、抗复燃多重功效。 3、包装规格：25kg/加厚塑料桶，密封防渗漏，桶身标注产品名称、成分、生产日期、保质期。 4、理化性能：无腐蚀性，对树木、土壤、人畜无害；阻燃持效期≥30 天； 5、适用环境温度：-10℃～55℃。 6、要求：无毒、无刺激性气味、可自然降解。 7、质保期≥1 年。	桶	50	
7.12	应急照明灯	1、防爆认证：具备有效防爆合格证，防爆等级不低于 Ex d IIC T6 Gb； 2、光源：超高亮 LED，强光亮度≥3001m，寿命≥100000h； 3、防护等级：IP65 及以上，防水防尘防震； 4、电池：内置高能锂电池，容量≥4000mAh，强光续航≥5h，循环寿命≥1000 次； 5、电量显示：手柄智能三档电量分级提示； 6、工作模式：强光/工作光/爆闪三档可调； 7、材质结构：高强度外壳，带提手与背带，防摔耐腐蚀； 8、充电保护：具备过充、过放、短路保护，充电时间≤6h； 9、整机质保≥1 年。	个	30	
7.13	自动体外除颤器（基础款）	1、整机重量 ≤2.5kg（含电池），便携式手提设计； 2、防护等级 ≥IP55，工作温度-10℃～+50℃； 3、显示屏 ≥3 英寸液晶屏，同步显示心律波形及操作图文指引； 4、除颤波形与能量 双相波，成人 150J/200J/200J 三档自动递增，支持儿童模式（≤50J 自动切换）； 5、除颤速度 从心律判别到 200J 充电完成≤8 秒；	台	2	允许投标人的医械货源来自有资质的上游企业，由该企业直接供货并提

		6、心律分析 自动识别室颤/室速，灵敏度≥90%，特异度≥95%，自动提示是否建议电击； 7、语音引导 全程中文语音播报，音量≥85dB（1m 处），开机即自动引导操作； 8、电极片与电池 一次性预连接粘贴式电极片（有效期≥2 年）；一次性免维护锂电池，待机≥3 年，支持≥200 次 200J 放电； 9、自检与记录 每日自动自检（电路/电池/电极片），异常声光报警；内置存储可记录≥50 次抢救事件，支持数据导出； 10、资质合规 具有有效医疗器械注册证（III类 6821），质保≥3 年（含电池）。			供完整溯源资料
7.14	水上救援机器人	1、U 型结构，双侧把手，流线型机身，便于落水者抓握，外形尺寸不大于 110×70×25cm，整机自重不超过 15kg，支持单兵手提及 30 米高空抛投； 2、最大载重不低于 200kg，可同时承载不少于 3 人； 3、空载航速不低于 6m/s（约 21.6km/h），载人航速（额定载重 80kg）不低于 2m/s； 4、遥控距离不小于 1,300 米（开阔水域），续航时间不小于 55 分钟，充电时间不超过 3 小时； 5、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8，全防水设计，可浸没运行，抗风浪能力不低于 1.5 米浪高； 6、定位系统支持北斗定位； 7、具备失联自动返航功能；具备翻船自动扶正功能，正反双面均可行驶； 8、驱动方式为螺旋桨推进，螺旋桨配备安全防护罩，防止缠绕和伤人； 9、遥控器为手持式，液晶显示，工作频率符合国家无线电管理规定； 10、外观为橙色或红色等高可视色，机身印制高亮反光标识及“RESCUE”字样； 11、配件包含充电器、备用螺旋桨、收纳运输箱（带滚轮），整机质保不少于 1 年。	台	3	
7.15	水下机器人	1、推进器数量≥6 个（其中，水平矢量推进器≥4 个，垂直推进器≥2 个），外形尺寸≤485mm×380mm×295mm，整机重量≤15kg；	台	1	

		2、最大工作深度≥150m，最大航速≥3 节，支持岸上供电； 3、前进推力≥15kg，横向推力≥10kg，下潜推力≥10kg； 4、水下照明灯≥2 个，单个照度≥2000lm； 5、搭载高清摄像机，分辨率≥1920×1080，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 6、配备水面电源控制单元，工作电压 220VAC，最大输出功率≥3000W； 7、配备收放缆轴，缆轴尺寸≤430mm×340mm×340mm，含缆总重量≤16kg，线缆直径≤9mm，工作拉力≥200kg，线缆长度≥150m； 8、整机含本体、缆轴、集成控制箱、遥控手柄及功能机械手等配套设备，含设备运输及现场安装调试培训。			
（二）	乡镇基层救援队伍物资配备				
1	救援装备物资				
1.1	防火头盔	1、救援专用防火头盔，符合 GA 44-2015《消防头盔》标准及相关安全规范； 2、盔壳要求高强度工程塑料材质，抗冲击、防穿刺，可承受 5kg 重锤 1m 高度冲击无破损； 3、内置高密度 EPS 缓冲层，吸能减震，减少头部冲击伤害； 4、佩戴装置可调节，适配不同头围，配备防脱落下巴带，佩戴舒适稳固； 5、面罩为 PC 聚碳酸酯材质，防刮擦、防起雾，可快速拆卸； 6、具备防火、防热辐射功能； 7、表面做阻燃处理，颜色为醒目的红色或橙色，便于识别；	顶	160	
1.2	阻燃服装	1、灭火防护服，为上衣+裤子分体式设计，适配成人尺码； 2、外层要求芳纶阻燃面料，具备防火、防水、防油、抗静电性能，阻燃性能符合 GB 8965.1-2020 标准，无熔滴、无阴燃； 3、内层为透气吸汗面料，减少作业闷热感，提升舒适度； 4、接缝处要求耐高温密封胶密封，防水性能优良，可有效防止水渍、火星渗透； 5、配备耐磨护膝、护肘，增强关节部位防护； 6、上衣配备反光标志带，便于救援识别；	套	160	

1.3	阻燃鞋（防火鞋）	1、与灭火防护服配套使用，成人款，尺码可定制； 2、鞋面要求阻燃帆布+防穿刺钢板，具备防火、防穿刺、防砸、防滑功能；鞋底要求耐高温橡胶材质，耐温≥200℃，防滑纹路清晰，可在湿滑、高温地面稳定行走； 3、鞋头配备防砸钢包头，可承受200J冲击力，保护脚趾安全； 4、鞋帮高度≥15cm，贴合脚踝，具备一定防护性； 5、透气性良好，长时间穿着无闷热感，符合GA 6-2010《消防员灭火防护靴》标准；	双	160	
1.4	防护手套	1、救援专用防护手套，具备耐高温、防割伤、防穿刺、防滑功能； 2、材质为芳纶纤维+丁腈涂层，耐高温≥200℃，可抵御高温环境作业伤害；防割性能，可抵御刀片、尖锐物体切割，防穿刺性能优良，可防止尖锐物刺伤手部； 3、手掌部位做防滑纹路处理，握感舒适，便于抓取救援装备、工具； 4、袖口要求弹性收紧设计，贴合手腕，防止异物进入； 5、手套厚度≥0.8mm，耐磨耐用，适配灭火、破拆、救援等场景；	双	160	
1.5	污水抽水机	1、柴油自吸； 2、额定流量≥30m³/h，扬程≥15m，吸程≥8m； 3、要求单缸柴油发动机，排量≥192cc，启动方式支持电启动+手动启动，连续工作时间≥8小时； 4、具备自吸功能，自吸时间≤3分钟，无需灌泵，适配污水、泥浆等复杂介质抽取； 5、泵体要求铸铁材质，耐磨、耐腐蚀，叶轮为耐磨合金材质，不易堵塞； 6、配备进出水接头，快速连接水管，机身配备移动轮；具备过载、过热保护功能，操作安全可靠。	台	16	
1.6	风力灭火机	1、类型：背负式。 2、动力：搭载二冲程风冷发动机，额定功率≥2.5kW。 3、性能：风速≥70m/s，有效风力灭火距离≥1.5m。 4、结构：不锈钢出风口，供油管全封闭设计，常温启动时间≤6s。 5、机身：油箱容量≥2.0L。	台	48	

		6、质保期≥1 年。			
1.7	手投式森林灭火弹	1、拉发式干粉灭火弹，灭火介质为ABC 类干粉，有效灭火成分≥80%； 2、弹体重量≤1.2kg，便于手持投掷； 3、拉发式启动，启动便捷，投掷距离≥15 米，灭火覆盖面积≥3 ㎡； 4、灭火反应时间≤3 秒，可快速压制初期火灾，适用于森林、草原、灌木丛等初期火灾扑救； 5、弹体要求高强度阻燃外壳，不易破损，储存期限≥5 年，储存环境温度-20℃~50℃，无爆炸风险。	枚	480	
1.8	激流救生衣	1、成人型，浮力≥120N，可承载1 名成年人及随身装备浮力需求，符合GB 4303-2008《船用救生衣》及水域救援专用标准； 2、材质为高强度尼龙面料，耐磨、防水、抗撕裂，内层为闭孔泡沫浮力材料，无渗漏、无破损； 3、配备多组调节腰带、肩带，适配不同体型人员，佩戴牢固，不易脱落； 4、胸前、背部配备高亮反光带，便于救援识别； 5、内置哨笛，哨笛声强≥100dB，便于紧急求助； 6、配备救援把手，便于救援人员拖拽，可适配激流、洪水等复杂水域救援场景；	件	160	
1.9	水域救援拦截网	1、规格为3m×15m，网体要求高强度尼龙材质，耐磨、耐水泡、抗紫外线，不易老化； 2、网目尺寸≤10cm×10cm，可有效拦截溺水人员、漂浮杂物，不影响水流； 3、网体边缘要求加强包边处理，配备高强度拉绳，拉绳直径≥8mm，可快速固定在两岸或救援设备上； 4、重量≤15kg，便于携带和现场部署，可反复使用，使用寿命≥3 年。	套	32	
1.10	铁铲	1、材质为高锰钢，厚度≥3mm，经整体热处理，锋利耐磨，不易卷边、崩口； 2、类型为标准农用型，铲头宽度≥20cm，长度≥30cm，铲柄为硬质实木或纤维复合材料； 3、铲柄表面做防滑纹路处理，握感舒适，便于发力，可用于挖掘、清理	把	1600	

		杂物、开辟防火隔离带等作业； 4、铲头与铲柄连接牢固，要求焊接+螺栓双重固定；表面做防锈处理，不易生锈，使用寿命长；			
1.11	二号工具（橡胶拍头）	1、森林扑火专用，结构为橡皮拍头+木质长柄，拍头由多条高强度橡胶片组成，橡胶片厚度≥3mm，宽度≥40cm，耐磨不易变形，可灵活摆动； 2、手柄为优质硬质实木，长度≥1.5m，直径≥2.8cm，表面做防滑、防腐处理，握感舒适，便于长时间作业； 3、拍头与手柄连接牢固，无松动，可高效扑打地表火、低矮灌木丛火灾； 4、橡胶部件做耐老化处理，木质手柄，使用寿命≥3 年；符合森林消防作业相关标准；	把	1920	
1.12	救生抛投器	1、抛投距离≥40 米（开阔环境），抛投重量≥1.5kg，可抛投救生绳、救生圈等救援装备； 2、类型为便携式，手动触发，操作便捷，无需电力驱动，适配无电源场景； 3、主体要求高强度铝合金材质，重量≤5kg，便于携带和现场部署； 4、配备100 米高强度救生绳，绳径≥6mm，耐腐蚀、耐磨损； 5、具备保险装置，防止误触发，抛投精度高，可快速投送至溺水人员身边；适用于河流、湖泊、海上等水域救援场景；	套	32	
1.13	漂浮绳（救生绳）	1、类型为浮水型，长度≥100 米，直径≥8mm，要求高强度聚酯纤维材质，兼具浮水性能和抗拉强度； 2、漂浮性能优良，在水中可自然漂浮，不吸水、不沉底，便于水域救援拖拽； 3、表面做防磨损处理，耐腐蚀、抗紫外线，不易老化，使用寿命≥5 年； 4、绳体印有长度刻度，便于精准测量距离，末端配备金属挂钩，可快速连接救生圈、救援装备或固定点。	根	16	
1.14	水深探测仪	1、便携式，一体化设计，重量≤1.5kg，便于携带和现场操作； 2、要求数字显示，液晶屏清晰直观，可实时显示水深数据，测量范围0.1m~50m，测量精度±0.1m； 3、探测方式为超声波探测，响应时间≤1 秒，无需接触水面即可测量；	台	16	

		4、配备可充电锂电池，容量≥1000mAh，续航时间≥8 小时，支持USB 充电； 5、具备防水功能，防护等级 IPX6 及以上，可在雨天、潮湿环境下正常使用；适配河流、湖泊、池塘等水域，用于快速探测水深，保障救援安全；			
1.15	对讲机	1、类型为手持式数字对讲机，至少支持UHF 频段，发射功率≥5W，通讯距离≥3km（开阔环境）； 2、具备群组通话、紧急报警、定位功能，紧急报警按钮可快速触发，便于紧急求助； 3、配备大容量锂电池，容量≥2000mAh； 4、防护等级 IP67 及以上，防尘、防水、防摔，可承受 1.5m 高度跌落无损坏； 5、机身小巧轻便，重量≤350g，配备防滑握柄，操作便捷，支持中文显示、语音播报。 6、配置：对讲机主机 1 台，电池 1 块，高增益天线 1 根，充电底座 1 套，背夹，挂绳。 7、质保≥2 年。	部	160	
1.16	应急照明灯	1、防爆认证：具备有效防爆合格证，防爆等级不低于 Ex d IIC T6 Gb； 2、光源：超高亮 LED，强光亮度≥3001m，寿命≥100000h； 3、防护等级：IP65 及以上，防水防尘防震； 4、电池：内置高能锂电池，容量≥4000mAh，强光续航≥5h，循环寿命≥1000 次； 5、电量显示：手柄智能三档电量分级提示； 6、工作模式：强光/工作光/爆闪三档可调； 7、材质结构：高强度外壳，带提手与背带，防摔耐腐蚀； 8、充电保护：具备过充、过放、短路保护，充电时间≤6h； 9、整机质保≥1 年。	个	320	
1.17	手持扩音器	1、便携式，重量≤0.8kg，便于手持、携带； 2、额定输出功率≥10W，最大声压级≥110dB（1 米处），传播距离≥50m； 3、支持充电功能，配备可充电锂电池，容量≥1500mAh，支持USB 充电；	个	48	

		4、具备录音、循环播放功能，录音时长≥60 秒，可播放警示语、疏散指令； 5、机身要求 ABS 工程塑料材质，耐磨、抗冲击，操作简单，适配应急疏散、现场指挥、救援喊话等场景； 6、配备可调节背带，可手持可背负；			
2	生活医疗物资				
2.1	应急救生包	1、72 小时家庭应急包，可满足 1-2 人 72 小时应急生存需求； 2、包含：食品（压缩饼干≥12 块，保质期≥36 个月）、饮用水（一次性无菌饮用水≥6 瓶，单瓶 500ml，保质期≥18 个月）、应急工具（多功能工兵铲 1 把、应急手电筒 1 个、备用电池 1 组、求生哨 1 个、防水火柴 1 盒、蜡烛 2 支）、防护用品（一次性手套 2 副、防尘口罩 2 个）、急救用品（创可贴 10 片、纱布 2 卷、碘伏棉片 10 片、止血带 1 条）； 3、包体要求防水牛津布材质，耐磨抗撕裂，容量≥20L，配备可调节背带，便于携带； 4、密封性能良好，可长期存放，储存环境-10℃~50℃。	个	160	允许投标人的医械货源来自有资质的上游企业，由该企业直接供货并提供完整溯源资料
2.2	急救医疗箱	1、大型急救医疗箱，箱体要求高强度 ABS 工程塑料材质，耐磨、防水、抗冲击，尺寸≥40cm×30cm×20cm； 2、内置分层分区设计，便于分类存放药品和器械，配备锁具，防止药品丢失； 3、包含核心物资：创伤处理类（创可贴、纱布、碘伏、酒精、止血带、止血棉、医用胶带）、常用药品类（退烧药、止痛药、消炎药、抗过敏药、肠胃药等，每种药品保质期≥12 个月）、辅助器械类（医用镊子、剪刀、体温计、血压计、消毒棉片）； 4、药品和器械均符合国家医疗器械相关标准，无过期、无变质；箱体配备提手，便于携带，适配家庭、办公场所、救援现场等场景；	个	80	
2.3	自动体外除颤器（基础款）	1、整机重量 ≤2.5kg（含电池），便携式手提设计； 2、防护等级 ≥IP55，工作温度-10℃~+50℃； 3、显示屏 ≥3 英寸液晶屏，同步显示心律波形及操作图文指引；	台	16	允许投标人的医械货源来自有资质

		4、除颤波形与能量 双相波，成人150J/200J/200J三档自动递增，支持儿童模式（≤50J自动切换）； 5、除颤速度 从心律判别到200J充电完成≤8秒； 6、心律分析 自动识别室颤/室速，灵敏度≥90%，特异度≥95%，自动提示是否建议电击； 7、语音引导 全程中文语音播报，音量≥85dB（1m处），开机即自动引导操作； 8、电极片与电池 一次性预连接粘贴式电极片（有效期≥2年）；一次性免维护锂电池，待机≥3年，支持≥200次200J放电； 9、自检与记录 每日自动自检（电路/电池/电极片），异常声光报警；内置存储可记录≥50次抢救事件，支持数据导出； 10、资质合规 具有有效医疗器械注册证（III类6821），质保≥3年（含电池）。			的上游企业，由该企业直接供货并提供完整溯源资料（）
2.4	担架	1、折叠式设计，便于搬运和存储，展开尺寸≥180cm×60cm，折叠后尺寸≤80cm×60cm×12cm，整体重量≤8kg，单人可轻松搬运，适配车载、狭小空间存储； 2、主体要求高强度铝合金材质，表面阳极氧化处理，防腐蚀、防磨损，承重≥120kg，可满足成人伤员搬运需求； 3、担架面要求防水牛津布材质，耐磨、透气、易清洗，可在潮湿环境下使用； 4、配备可调节固定绑带2-4条，可牢固固定伤员，防止搬运过程中脱落； 5、两侧设有高强度塑料提手4个，可由2-4人协同搬运，提手承重≥50kg，不易断裂； 6、折叠机构灵活，展开、折叠无需工具，30秒内可完成操作，适配户外、室内等多种急救搬运场景。	副	32	允许投标人的医械货源来自有资质的上游企业，由该企业直接供货并提供完整溯源资料
2.5	应急毯	1、保温急救毯，要求高强度聚酯薄膜材质，轻便耐用，重量≤100g； 2、具备良好的保温、防风、防水功能，可反射人体热量，减少热量流失，适用于伤员急救、户外保暖； 3、尺寸≥160cm×210cm，可完全包裹成人身体；	条	480	

		4、颜色为银色，醒目易识别，具备一定反光效果，便于救援人员发现； 5、质地柔软，可折叠成小巧尺寸，便于携带和存放，储存期限≥3 年，无异味、无破损；			
3	保障类物资				
3.1	装备运输箱/包	1、定制款，用于分类装载和运输各类应急救援器材，可根据现有器材尺寸定制内部格局； 2、箱体/包体要求高强度防水牛津布+硬质底板，耐磨、抗撕裂、防水防潮； 3、内部要求分层分区设计，配备可调节分隔板，便于分类存放不同规格器材，配备固定绑带； 4、容量≥30L，配备可调节加厚背带和手提把手，背负、手提双重便捷； 5、表面可定制标识，便于识别，整体重量≤4kg，耐磨耐用，使用寿命≥3 年；	个	160	
3.2	器材维护工具	1、通用工具套装，用于各类应急救援装备日常保养、检修； 2、包含核心工具：螺丝刀套装（十字、一字各 3 把，规格齐全）、活动扳手 2 把（不同尺寸）、内六角扳手 1 套、钳子（尖嘴钳、老虎钳各 1 把）、套筒扳手 1 套、螺丝刀批头 1 组、测电笔 1 支、抹布 2 块、润滑油 1 瓶； 3、工具材质为高强度碳钢，经热处理，耐磨耐用，不易变形； 4、配备便携工具包，分层收纳，便于携带和存放，工具包要求防水面料，防护性强； 5、所有工具符合国家相关标准，适配发电机、水泵、风力灭火机等各类装备维护；	套	16	
3.3	训练器材	1、包含绳索训练、心肺复苏模型等核心训练装备； 2、绳索训练器材：含高强度训练绳索（长度≥50 米，直径≥10mm，抗拉强度≥25KN）、安全带 2 套、训练锁扣 4 个、训练滑轮 2 个，适配绳索救援训练； 3、心肺复苏模型：成人款，具备模拟呼吸、模拟脉搏反馈功能，可模拟心跳骤停场景，支持按压深度、按压频率提示，配备训练手册，适配心肺复苏技能训练；	批	16	

		4、额外包含训练标识牌、训练防护垫等辅助器材； 5、所有器材符合救援训练相关标准，耐磨耐用，适配队伍日常训练使用；			
3.4	便携炊事用具	1、每套含野外灶具1台、不锈钢锅具套件1组（含炒锅、汤锅、水壶各1个）、餐具套件1组（含碗、筷、勺≥10人份）、保温水桶1个（容量≥10L，304不锈钢内胆）及收纳箱1个（PP材质，带盖锁扣）； 2、野外灶具燃料适配柴火或酒精，折叠后尺寸≤300mm×250mm×150mm，全重≤3kg；锅具把手与锅体铆接牢固，收纳后可全部装入收纳箱，全套装具总重≤12kg。	批	16	
3.5	燃油及耗材储备	1、用于发电机、水泵、风力灭火机等设备日常使用和应急储备； 2、燃油：0#柴油≥50L，符合国家柴油标准，可满足设备应急使用需求； 3、耗材：包含机油（适配发电机、水泵等设备，≥4L）、空气滤芯10个、机油滤芯10个、火花塞5个、防水胶带5卷； 4、所有燃油及耗材符合对应设备使用标准，质量合格，保质期≥12个月，包装完好。	批	16	
3.6	简易帐篷	1、用于野外临时指挥所或救援人员休息点，单人/双人款均可； 2、帐篷材质为防水牛津布，防水等级≥PU3000mm，防紫外线、抗撕裂；支架要求高强度铝合金材质，轻便耐用，承重≥50kg，抗风等级≥6级； 3、展开尺寸≥200cm×150cm×120cm，折叠后尺寸≤80cm×20cm×20cm，重量≤10kg，展开、折叠便捷，无需工具； 4、内置通风口，透气性良好，配备地钉、防风绳，固定牢固，适配野外复杂环境使用；	顶	32	
（三）	物资和装备信息动态管理				
1	RFID物资装备管理				
1.1	超高频电子标签	1、标签材料： PET 2、标签尺寸：≥73*20mm 3、工作频段：920MHz-925 MHz 4、支持协议：EPCGlobal C1 Gen2 5、读取距离：0-7m（与读写器配置相关）	批	1	

		6、工作模式：读写，不可直接粘贴在金属表面使用 7、防冲突：支持多标签 8、工作温度： -10℃～+70℃ 9、存储温度： -20℃～+85℃ 10、可用数据区：upto 128 位 11、标签识别符：（TID）64 位 12、工作模式： 可读写 13、数据保存时间： ＞10 年 14、防冲突机制： 适合于多标签读取 15、数量：2000 个			
1.2	RFID 抗金属标签	1、标签材料： PET 2、标签尺寸：≥60*25mm 3、工作频段：920MHz-925 MHz 4、支持协议：EPCGlobal C1 Gen2 5、读取距离：0-4m（与读写器配置相关） 6、工作模式：读写，可直接粘贴在金属表面使用 7、防冲突：支持多标签 8、工作温度： -10℃～+70℃ 9、存储温度： -20℃～+85℃ 10、可用数据区：upto 128 位 11、标签识别符：（TID）64 位 12、工作模式： 可读写 13、数据保存时间： ＞10 年 14、防冲突机制： 适合于多标签读取 15、数量：1000 个。	批	1	
1.3	RFID 挂式标签	1、标签材料： PVC 2、标签尺寸：≥80*25mm 3、工作频段：902MHz-928 MHz 4、支持协议：EPCGlobal C1 Gen2	批	1	

		5、读取距离：0-5m（与读写器配置相关） 6、工作模式：读写，不可直接粘贴在金属表面使用 7、防冲突：支持多标签 8、工作温度： -10℃～+70℃ 9、存储温度： -20℃～+85℃ 10、可用数据区：upto 128 位 11、标签识别符：（TID）64 位 12、工作模式： 可读写 13、数据保存时间： ＞10 年 14、防冲突机制： 适合于多标签读取 15、数量：500 个。			
1.4	RFID 手持机	1、显示屏：IPS 高清屏≥5.5 寸，分辨率≥720*1440 2、触控屏：工业级多点触控电容屏 3、扩展插槽：2 个 SIM 卡槽，2 个 PSAM 卡槽 1 个 TF 卡槽 4、通讯接口：Type-c 数据接口 5、指示灯：充电指示灯 6、键盘：扫描键、功能键 7、摄像头：前置 500 万、后置 1300 万像素摄像头带闪光灯、自动对焦功能 8、手电筒：低功耗 LED 灯照明，应急使用 9、定位：支持北斗双导航系统误差范围+5m 10、CPU：八核 64 位处理器，主频 2.0GHz 11、内存容量：RAM：4GB＋ROM：64GB 12、扩展内存：支持 256GB＋MicroSd 卡 13、操作系统：Android＋10.0	台	3	
1.5	工业 RFID 打印机	1、打印方式 热转印； 2、分辨率 300dpi(8 点/毫米)； 3、最大打印速度 8ips(153mm/s)； 4、最大打印宽度 4.17″(106mm)；	台	1	

		5、最大打印长度 79″(2000mm); 6、内存 8MB FLASH ROM, 16MB SDRAM; 7、标签卷尺寸 宽度：最大4.56″(116mm)，最小0.98″(25mm); 8、外径：最大 8″(203.2mm)，内径：最小3″(76.2mm); 9、标签厚度 0.08-1.2mm，包括底纸厚度; 10、碳带尺寸 外径：最大3.3″(84mm)，内径：1″(25.4mm); 11、最大宽度：4.65″（118mm），最大长度：1968″(600M); 12、FID功能 集成的UHF读写器/编码器(EPC Class 1 Gen2/ISO 18000-6C); 13、纸张探测方式 下反射式（可移动)/上反射式（可移动)/穿透式（可移动);			
1.6	RFID通道读写器	一、功能要求: 1、完成库房实施出入库操作流程，进行实时出库、回库等功能。 2、实时显示出入库信息。 3、出入库操作具有语音提醒功能。 4、经过平台配置，支持异常出库报警功能，并亮红灯，后台可以查询异常出库记录。 5、异常出库进行抓拍并把抓拍图片传送到后台。 6、RFID读写器通道需要有物资自动识别功能, 二、技术要求 1、1、工作频率840~960MHz（可以按不同国家或地区要求调整）; 2、充分支持符合EPC CLASS1 G2、ISO18000-6B标准的电子标签; 3、峰值标签巡查速度≥700张/秒 4、输出功率达至33dBm（可调）; 5、支持4个外接TNC天线接口，支持天线自动微调谐和天线检测; 6、支持应答工作模式和实时巡查工作模式; 7、标签缓存容量：1000张@最长96bitsEPC; 8、含18.5寸以上触控一体机，支持银河麒麟等系统; 9、有三色灯提示功能; 10、当人体经过有处罚功能，可以判断进出方向。	台	1	

1.7	RFID物资管理系统	一、系统总体要求： 1、RIFD中间件管理系统软件，兼容Linux系统； 2、平台需要兼容国产操作系统； 3、平台需要兼容国产数据库； 4、系统平均年故障时间<12小时，平均故障修复时间<2小时。 5、系统提供安全管理模块、系统日志功能，操作行为审计。 6、具备独立配置应用和数据库服务器。 7、支持≥100个用户并发登录、查询。简单检索目录响应时间<5秒。数据全备份时间<4小时。 二、系统业务功能： 1、入库：系统平台入库。物资信息可通过表格导出。 2、出库：根据出库物资的数量，自动更新物资库存数据及货位数据。出库的信息可表格导出。 3、上架：要求手持机把物资信息和库位进行绑定的过程。 4、移库：移位时需要确认源货位、目标货位、需转移的物资数量等信息。 5、盘点管理。 6、库存预警：在物资录入过程中可给每一类物资设置库存预警值和质保期预警。 7、维修保养管理：根据维护保养计划，到期提醒保养，在系统生成保养清单，保养后填写维修保养情况。 8、报废处理：通过在手持机上录入处置结果详情，或设置状态为报废状态。 9、权限管理：可设置不同的权限功能。 10、统计报表：库存查询、物资占比查询、进出库查询等。 11、异常报警管理：RFID通道对异常出库的物资有报警提醒，同时后台记录出库异常信息。 12、系统数据三维可视化看板：仓库图形化展示：可进行图形设计，并进行效果展示。 13、手持终端APP功能：能够在线实现物资入库、出库、回库、查询、盘点、报废等功能。	套	1	

		14、平台接口：系统查询分析数据可根据客户需求做平台数据对接。 15.预案管理：根据需求对系统设定对应出库预案信息，保证物资出库时能根据紧急预案进行调动出库；智能引导：接到上级出库通知任务，选择对应预案，自动定位预案中出库物资的位置；达到出库任务紧急快速的出库。 16.包括RFID设备安装指导、系统调试、维保等，			
2	基础设备				
2.1	交换机	1、下行接口类型：以太网交换机； 2、上行端口速率：千兆； 3、网管类型：非网管； 4、下行端口速率：千兆； 5、类型：19英寸（标准机架）； 6、端口供电功能：非POE供电； 7、端口数量≥24口；	台	1	
2.2	**★物资操作终端（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1、屏幕尺寸≥23英寸 2、处理器≥8核，2.3GHz 3、硬盘容量≥512GB SSD 4、类型：主机+显示器 5、显卡型号：独立显卡 6、系统：支持国产操作系统桌面版（如银河麒麟等）” 7、内存容量≥16GB； 8、接口：6个USB3.0，1个VGA接口，1个HDMI接口，1个千兆RJ45网口； 9、“含可使用的操作系统，如麒麟操作系统（试用版）等”	台	1	

第四章　合 同(样本)

双方应根据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招标相关的资料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

政府采购货物类合同（标准文本）

（此合同仅供参考，最终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

（仅供参考）

项目（包）名称：嵩县应急管理局嵩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一期）项目二包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_____

甲方合同编号：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甲方合同法律审核部门：_____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_____（甲方）所需嵩县应急管理局嵩县综合防灾能力建设项目（一期）项目二包（项目名称）委托东虹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代理机构名称）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号）招标采购文件

2.投标文件

3.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号）中标通知书

5.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保密协议或条款

7.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_____元。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_____元。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_____年。

3.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其他材料。

3.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货到初验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__%，货到安装调试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__%，运行正常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__%，余款_____%作为质量保证金于货物或系统运行满_____月（年）

后，并经甲乙双方复验合格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付清。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甲方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_____元

（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2.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为甲乙双方最终验收后1个月内。到期后，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

3. 如乙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合同期满后 _____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_____。

交货地点：_____。

安装调试时间：_____。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b.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本项目所涉及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参与验收，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

8.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联系电话：_____。

第九条 售后服务

1.质量保证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年，货物清单中有具体要求的以清单要求为准（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上述要求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

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___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____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___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十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生效后，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_%的违约金。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____%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____‰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_%。

5.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 其他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___种方式解决：

①向孟津县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孟津县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49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甲　方：	乙　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基本账户）：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基本账户）：
合同法律审核（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特别说明：

1.本范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制定。具体项目的采购合同条款，在本范本框架内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空格处划横线。

2.收款单位名称应与本合同乙方单位名称、项目中标单位名称、开具发票单位名称相一致。

3.甲方（采购单位）应盖本单位公章（不允许盖内设科室章），乙方应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合同双方应盖骑缝章。

4. 除涉密项目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50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附件

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单 价 （元）	总 价 （元）	产地生产 厂商名称
		（视明细项目加行）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					
		其他					
大写：				合同价：		元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本样式适用于简单安装或无须安装即可使用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table>
<tr><td colspan="2">采购项目：</td></tr>
<tr><td>到货时间　　年　　月　　日</td><td>开箱验货时间　　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2">开箱随机资料　1.出厂合格证（　）份　　2.技术说明书（　）份
3.使用说明书（　）份　　4.电子文件　（　）份
5.装箱单　　（　）份　　6.其他　　（　）份</td></tr>
<tr><td colspan="2">甲方意见（对货物数量、质量、安全等乙方履约情况的逐项评价，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td></tr>
<tr><td colspan="2">乙方针对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采取措施的承诺：</td></tr>
<tr><td>甲方名称（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td><td>乙方名称（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td></tr>
</table>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说明： 1.采购单位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本项目落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本报告一式两份，甲、乙方各____份，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本样式适用于需安装试运行方可验收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table>
<tr><td colspan="2">采购项目：</td></tr>
<tr><td>到货时间　　年　　月　　日</td><td>初验时间　　年　　月　　日</td></tr>
<tr><td>中验时间　　年　　月　　日</td><td>终验时间　　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2">开箱随机资料　1.出厂合格证（　）份　　2.技术说明书（　）份
3.使用说明书（　）份　　4.电子文件　（　）份
5.装箱单　　（　）份　　6.其他　　（　）份</td></tr>
<tr><td colspan="2">甲方意见（对货物数量、质量、安装、运行、安全等履约情况的逐项评价，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td></tr>
<tr><td colspan="2">乙方针对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采取措施的承诺：</td></tr>
<tr><td>甲方名称（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td><td>乙方名称（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td></tr>
</table>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说明：1.采购单位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本项目落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本报告一式两份，甲、乙方各____份，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附件

货物项目验收明细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金额（元）	产地生产厂商名称	供应商提交	采购单位确认	存在问题
		（视明细项目增减行）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				
		其他				

嵩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嵩县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洛阳市财政局联合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在全市(包含各县区)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金融机构将根据《洛阳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洛财购〔2021〕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或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入口”查询联系。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1、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详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3.2.5 的规定。投标人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评审得分、投标报价、技术标得分均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中标人及中标候选人排名。

2、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2.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3、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3.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按无效投标处理。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1）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1.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汇总供应商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供应商最终得分。

3.2.4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

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2.5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文件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①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②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③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④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

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5 的规定。投标人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评审得分、投标报价、技术标得分均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中标人及中标候选人排名。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4、评分标准说明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标报价的说明

4.1.1 价格扣除

本项目对供应商所投货物全部由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对供应商的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参加响应的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供应商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中小企业，否则不适用本款规定。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作为供应商所提供货物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货物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4.1.2 支持本国产品。

（1）单一产品采购中，各供应商提供货物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

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或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比例未达到80%时，不进行价格扣除。

4.1.3 同时享受多种价格扣除时的计算规则：上述所有价格扣除均应在供应商原始投标总报价基础上计算，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例：若同时享受中小企业价格扣除（扣除比例为A）和本国产品扣除（扣除比例为B），则评审价格=投标总报价×（1-A-B）

4.2 关于节能环保政策的说明

4.2.1 节能产品：所投货物（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以所投货物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4.2.2 环境标志产品：所投货物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以所投货物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联合体投标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符合性审查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招标预算控制价，并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投标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备选投标方案	除招标文件明确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其他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	0.0	30.0	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

分参数				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报价)×投标报价权重。 注：（1）评审报价=投标报价-价格扣除部分 （2）价格扣除规则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1.5.项规定。 （3）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程序见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第3.2.5项规定。
技术标评分参数	0.0	21.0	产品技术参数、技术性能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技术参数满足招标文件中货物清单参数要求的得21分。每有一项货物不能完全满足货物清单参数要求扣0.2分。
	0.0	1.0	节能产品	所投货物任意一项（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加1.0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0.0	1.0	环境标志产品	所投货物任意一项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加1.0分。（以所投

				货物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0.0	1.0	售后服务计划	提供的售后服务、运行维护承诺明显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0.0	1.0	培训方案	提供的人员培训方案完整详细，并承诺能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综合标评分参数	0.0	5.0	实施方案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完整全面、方案科学可行性强、措施合理得5分；内容比较完整全面、方案科学可行性较强、措施比较合理得4分；内容基本完整、方案措施基本完善得3分；内容一般、方案措施一般得2分；内容不完整、方案措施差得1分，缺项得0分。
	0.0	5.0	质量保证措施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质量保证措施，内容完整全面、方案科学可行性强、措施合理得5分；内容比较完整全面、方案科学可行性较强、措施比较合理得4分；内容基本完整、方案措施基本完善得3分；内容一般、方

				案措施一般得2分；内容不完整、方案措施差得1分，缺项得0分。
	0.0	5.0	进度保证措施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进度保证措施，内容完整全面、方案科学可行性强、措施合理得5分；内容比较完整全面、方案科学可行性较强、措施比较合理得4分；内容基本完整、方案措施基本完善得3分；内容一般、方案措施一般得2分；内容不完整、方案措施差得1分，缺项得0分。
	0.0	5.0	安装、调试方案和计划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安装、调试方案和计划，内容完整全面、方案科学可行性强、措施合理得5分；内容比较完整全面、方案科学可行性较强、措施比较合理得4分；内容基本完整、方案措施基本完善得3分；内容一般、方案措施一般得2分；内容不完整、方案措施差得1分，缺项得0分。
	0.0	5.0	应急处理方案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设备在遇到紧急情况的应急处理方案合理性、完善性及快速响应等。方案完整、全面、可行、针对性强的得5分，方案较完整，可行性、针对性较好的得4分，方案基本可行，但完整性、针对性或计划性一般的得3分，方案一般，但完整性、针对性或计划性不强的得2分，方案基本不可行，针对性不强，计划粗略或存在明显缺陷得1分；未

				提供不得分。
	0.0	5.0	应急维修服务措施	供应商具有应急维修服务措施及方案，内容完整全面、方案科学可行性强、措施合理得5分；内容比较完整全面、方案科学可行性较强、措施比较合理得4分；内容基本完整、方案措施基本完善得3分；内容一般、方案措施一般得2分；内容不完整、方案措施差得1分，缺项得0分。
	0.0	5.0	项目组织机构	供应商项目组织机构健全，项目主要人员职责项明确，内容完整全面、方案科学可行性强、措施合理得5分；内容比较完整全面、方案科学可行性较强、措施比较合理得4分；内容基本完整、方案措施基本完善得3分；内容一般、方案措施一般得2分；内容不完整、方案措施差得1分，缺项得0分。
	0.0	4.0	质量保证期内外服务方案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质量保证期内外服务方案合理性、完善性等。方案完整、全面、可行、针对性强的得4分，方案较完整，可行性、针对性较好的得3分，方案基本可行，但完整性、针对性或计划性一般的得2分，方案基本不可行，针对性不强，计划粗略或存在明显缺陷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

业绩信誉	0.0	6.0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	供应商提供自2021年1月1日（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以来核心产品制造商或代理商针对本包核心产品的销售业绩或供应商类似消防物资类相关项目供货业绩，每有一项得3分，最多得6分。（投标文件中须附合同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名称：

投标人名称：

日期：

附件1:投标函

投标函

致：_____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招标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2、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3、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4、我方承诺按规定时间完成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7、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8、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9、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0、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11、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2、我公司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中标，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要求的有效书面证明资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13、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

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14、本次招标若废标，在收到贵方的通知后，如果我方同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则本投标函及所有投标文件中声明、授权、承诺、盖章签字等仍然有效。我方遵守贵方招标文件关于特殊情形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相关规定，并无异议。

15、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本供应商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供应商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投标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供应商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包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供应商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附件4: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后附）。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招标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附件5: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总报价	
交货期	
质量要求	

附件6: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生产的产品	规 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投标报价人民币小写： 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1.除投标产品按上表规定格式列示外，供应商可根据本企业投标情况，在上表列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运输费和保险费等。

2.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3.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说明

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不予认可。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作为供应商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供应商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4、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采购人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本次采购项目对象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4、供应商应按招标货物清单中所列标的名称逐一列明所属行业。如多个标的名称属于同一个行业且为同一制造商的，可合并到一条中列明，但必须将可合并的标的名称全部列明，不得进行省略或简写。未按要求填写的将不予认可。

附件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附件6-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7: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技术参数	投标产品			偏差描述	结论
			制造商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产品实际技术参数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1、供应商只需对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技术参数”要求逐条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2、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供应商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供应商应结合所投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8: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内容	供应商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1	采购内容：二包：主要内容为消防站点和应急队伍力量建设、基层装备和物资标准化配备。		
2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2026年12月31日前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完毕并投入使用。		
3	交货地点：洛阳市嵩县。		
4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和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5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30%，货物交货及安装完毕，支付至合同价款的80%，验收合格后支付至最终评审金额的100%，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6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货物清单中有具体要求的以清单要求为准(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上述要求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7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物资操作终端		
8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加质保期		

9	投标有效期: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投标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	...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9: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编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上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如实填写本表，未按此要求提供证明资料或填写本表的，评审时不予认可、不予加分。

2、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3、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4、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附：

1、投标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2、投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附件10: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供应商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11: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如本项目为暗标，则投标人需要严格按照暗标规则填报，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

附件12:售后服务计划

售后服务计划

1、与本项目规模相符的项目组人员名单和核心团队人员相关证书。

2、每个项目关键参与人责任的详细情况

3、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质保期，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应急问题解决时间等。

4、售后维修单位名称、地点、联系方式。

5、售后维修技术设备和人员等情况。

6、技术培训、质量保证措施。

7、为本次招标项目所提供的其他相关免费物品或服务。

8、提供原厂标准的易损件、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质保期届满后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9、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服务承诺。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附件13: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供应商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附件14: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1.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14-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附件15: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1.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附件15-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附件16: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

2.（产品名称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

……

本公司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本公司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是/否）达到80%或以上。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投标人应按招标货物清单中所列标的名称（货物或产品名称）逐一列明是否属于本国产品。如多个标的名称（货物、产品名称）属于同一生产厂的，可合并到一条中列明，但必须将可合并的标的名称全部列明，不得进行省略或简写。未按要求填写的将不予认可。

附件17:其他材料